



SDGI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2011 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施长跃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王宝董事代行表决权，张建民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授权陈华董事代行表决权。其余董事均出席董事会会议。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财务总监蒋勤俭先生、计划财务部经理杨剑平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
五、公司治理结构	11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7
七、董事会报告	19
八、监事会报告	34
九、重要事项	36
十、财务会计报告	41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15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中文缩写：特发信息

英文缩写：SDGI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宝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大军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 5 楼

电话：0755—26506648 传真：0755—26506800

电子信箱：zhangdj@sdgi.com.cn

证券事务代表：杨文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 4 楼

电话：0755—26506649 传真：0755—26506800

电子信箱：zhangdj@sdgi.com.cn

(四)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dg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zhangdj@sdgi.com.cn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 5 楼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000070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9 年 7 月 29 日

公司最近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3 月 23 日

登记机关：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109892

税务登记号码：440305715221632

组织机构代码：71522163--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8 楼西座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1,246,862,977.91	1,063,718,431.14	17.22%	871,113,333.01
营业利润(元)	36,411,933.54	23,200,247.95	56.95%	34,761,693.00
利润总额(元)	44,911,127.53	67,139,384.19	-33.11%	42,629,96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768,772.79	62,757,550.32	-41.41%	41,321,15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492,003.15	16,321,961.56	68.44%	31,542,26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345,624.33	67,071,993.95	-172.08%	24,400,308.04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1,820,338,539.59	1,596,350,046.72	14.03%	1,227,792,146.68
负债总额(元)	902,234,162.61	725,363,001.55	24.38%	492,977,72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99,073,967.17	763,704,246.81	4.63%	701,545,988.07
总股本(股)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0.00%	250,000,000.00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3,105.95		27,694,724.76	-6,066,046.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20,949.98		17,578,074.05	17,181,944.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00,000.00		-1,400,00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779.11		585,728.29	554,537.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37,831.58		20,578,793.68	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484,421.66		66,337.43	-3,247,620.69

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20,912.13		-353,618.83	877,24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1,636.39		1,043,902.38	428,828.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19,358,353.00	0.00
合计	9,276,769.64	-	46,435,588.76	9,778,891.89

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71	0.2510	-41.39%	0.165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71	0.2510	-41.39%	0.1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71	0.251	-41.39%	0.1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0%	8.56%	-3.86%	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4%	2.30%	1.24%	4.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934	0.2683	-172.08%	0.097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20	3.05	4.92%	2.81
资产负债率 (%)	49.56%	45.44%	4.12%	40.15%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1、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05,639	4.92%						12,305,639	4.9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284,119	4.91%						12,284,119	4.91%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21,520	0.01%						21,52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7,694,361	95.08%						237,694,361	95.08%
1、人民币普通股	237,694,361	95.08%						237,694,361	95.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0,000,000	100.00%						250,000,00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2,284,119	0	0	12,284,119	股改承诺	待定
郭建民	18,520	0	0	18,520	高管持股	每年解冻上年余额 25%
王宝	3,000	0	0	3,000	高管持股	每年解冻上年余额 25%
合计	12,305,639	0	0	12,305,639	—	—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限售股份，是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大股东特发集团就激励机制所做出的特别承诺。之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的通知”。经对照发现，特发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股权激励承诺不符合《试行办法》规定的要求，该股权激励承诺因此暂未执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现行相关规定，重新讨论、研究制定公司的股权激励方案，以新的股权激励方案替代大股东特发集团在股改时就激励机制所做的承诺。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近三年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发行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未发行新的股

票及衍生证券。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或公司职工股上市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的情况。

3、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股东总数： 23,557 户。

截止 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册股东总数： 23,475 户。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23,557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 股东总数	23,47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4%	122,841,186	12,284,119	55,270,000
企荣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38%	13,454,344	0	0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4,126,460	0	0
胡建新	境内自然人	0.89%	2,224,576	0	0
中国通广电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1,710,000	0	0
黄光利	境内自然人	0.51%	1,275,000	0	0
张芳玲	境内自然人	0.50%	1,242,734	0	0
蔡侃峰	境内自然人	0.40%	1,002,041	0	0
北京万佳高科科贸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839,300	0	839,300
张霞	境内自然人	0.33%	815,10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10,557,067		人民币普通股		
企荣贸易有限公司	13,454,344		人民币普通股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4,126,46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建新	2,224,5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通广电子公司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光利	1,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芳玲	1,242,734		人民币普通股		
蔡侃峰	1,002,041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万佳高科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39,3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霞	815,10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设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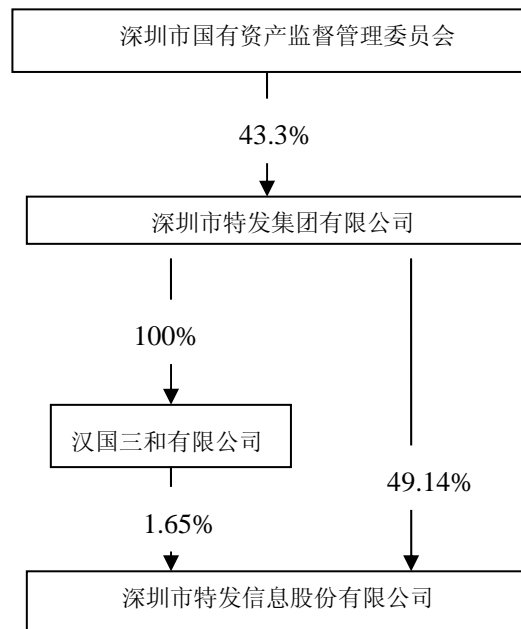
(1) 第一大股东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1981年10月；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58,282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爱群。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工业交通运输、旅游业、金融信托、发行有价证券（以上各项须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特发集团还控股特力A（sz000025），参股深国商（sz000056）等A股上市公司。报告期，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特发集团第一大股东，持有其43.3%的股权。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深圳市政府对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特发集团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其办公地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投资大厦，邮编：518026，负责人：张晓莉。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股份变动原因
王宝	董事长	男	48	2010.9—2012.5	3,000 股	3,000 股	
施长跃	董事	男	54	2009.5—2012.5			
张建民	董事	男	53	2009.5—2012.5			
陈华	董事、总经理	女	47	2010.9—2012.5			
宗庆生	董事	男	52	2009.5—2012.5			
常琦	董事	男	38	2009.5—2012.5			
蒋勤俭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9	2009.5—2012.5			
李黑虎	独立董事	男	66	2009.5—2012.5			
郝珠江	独立董事	男	59	2009.5—2012.5			
潘同文	独立董事	男	51	2009.5—2012.5			
许灵	独立董事	女	42	2009.5—2012.5			
李彬学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09.5—2012.5			
苗苒	监事	女	54	2009.5—2012.5			
刘海波	监事	男	45	2009.5—2012.5			
张正秋	常务副总经理	男	60	2009.5—2012.3			
郭岳	副总经理	男	53	2009.5—2012.3			
郭建民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5—2011.8	24,694 股	24,694 股	
刘阳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5—2012.5			
郭建	副总经理	男	46	2010.2—2011.3			
罗涛	副总经理	男	51	2011.3—2012.5			
张大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09.5—2012.5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任职、兼职情况

王宝，硕士，经济师，公司董事、董事长。历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工贸部经济师，深圳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特发信息总经理。本年度兼任控股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施长跃，硕士，高级经济师，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施长跃先生在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兼任董事。

张建民，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建民先生在公司股东单位汉国三和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在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兼任董事，在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兼任董事。

陈华，大学本科，经济师，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公司信贷投资部副部长，广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长江兴业发展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主任，深圳市航运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深圳市特发集团有

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机关工会主席。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的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控股子公司广西吉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宗庆生，EMBA，高级国际商务师，公司董事。宗庆生先生在公司股东单位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任总裁助理。历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总裁办主任、投资公司总经理。宗庆生先生兼任五矿发展董事等职。

常琦，法学硕士，国际商务师，公司董事。历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法律部高级法律顾问。常琦先生现任公司股东企荣贸易有限公司的上级单位中国五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所属中国金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蒋勤俭，大学本科，审计师，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的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控股子公司广西吉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控股的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监事。

李黑虎，大学学历，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深圳国资办主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董事局主席，深圳国际控股公司董事局主席，2006年7月退休。

郝珠江，大学学历，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地平线律师事务所律师。历任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深圳市法制局局长。除本公司外，还兼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潘同文，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深圳高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宝利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万隆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深圳市赋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除本公司外，还兼任深圳市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灵，EMBA，律师，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广东圣天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合伙人。

李彬学，博士，高级工程师，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历任深圳科深光电公司项目副经理，深圳神光实业公司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业务经理、投资部副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单位兼职。

苗苒，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公司监事。苗苒女士现任公司股东单位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副主任，深圳香蜜湖度假村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刘海波，EMBA，工程师，公司监事。历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泰科通信分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泰科通信分公司总经理。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单位兼职。

张正秋，高级政工师，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历任深圳新华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单位兼职。由于退休，于2012年3

月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郭岳，硕士，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特发光纤有限公司（筹）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的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长。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于2012年3月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郭建民，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光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11年8月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阳，硕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郭建，硕士，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副经理，企业一部副经理，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深圳市小梅沙旅游中心副总经理。郭建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调往公司股东单位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任企划部部长，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罗涛，博士，副教授，公司副总经理。罗涛先生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经理、投资部经理、企划部部长、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在股东单位及其关联单位兼职。

张大军，硕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职员。现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单位兼职。

（二）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2004年公司聘请专业咨询公司，建立了特发信息企业薪酬方案，确定各岗位级人员基本薪酬（固定工资）级别；根据每年的经营目标考核、审计、计算绩效薪酬（奖金）分配额度。2009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开始实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2011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1人（不含独立董事），具体报酬总额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年度报酬总额 (万元)	备注
王 宝	董事长、董事	53.96	
陈 华	董事、总经理	28.50	
李彬学	监事会主席	46.94	
蒋勤俭	董事、财务总监	41.42	
张正秋	常务副总经理	41.42	
刘 阳	副总经理	39.31	
罗 涛	副总经理	13.44	10个月
郭 岳	副总经理	56.65	
郭建民	副总经理	89.66	

刘海波	监事	89.24	
张大军	董事会秘书	41.42	
	合 计	541.96	

依据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黑虎、郝珠江、潘同文、许灵的酬金为每人每年税前 6.5 万元，按年支付。

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有：施长跃、张建民、宗庆生、常琦、苗苒。上述人员均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离职情况

- 1、2011 年 3 月，郭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2、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四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罗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有关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
- 3、2011 年 8 月，郭建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
- 4、2012 年 3 月，张正秋先生因退休年龄已满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 5、2012 年 3 月，郭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四）公司员工数量、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及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1598 人。其中操作类人员 919 人，营销类人员 145 人，技术类人员 215 人，专业类人员 216 人，管理类人员 104 人。

员工教育程度：博士 4 人，硕士 28 人，本科 373 人，大专 238 人，中专及以下 913 人。

离、退休职工 42 人。

五、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开展工作，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正常履行，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初步建立起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治理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法规文件的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正常工作，三个专业委员会均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四名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三名独立董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有一名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各个专业委员会依据议事规则正常运作，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

2011年，公司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制订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同时，借助公司深入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机会，对公司治理规范文件从符合内控规范要求的角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了加强内幕信息管理规范的培训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下发的《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的意见》以及深圳证监局〔2011〕87号《关于认真落实《“深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专项工作会议”精神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认真贯彻落实文件要求，及时转发相关学习材料，并分别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进行有关法规的专题培训。通过学习，公司治理层及相关人员进一步提高了防止内幕交易、规范内幕信息管理意识，强化了法律意识和规范意识，对促进公司规范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 宝	董事长、董事	11	4	7	0	0	否
施长跃	董事	11	3	7	1	0	否
张建民	董事	11	4	7	0	0	否
陈华	董事、总经理	11	4	7	0	0	否
宗庆生	董事	11	3	7	1	0	否
常琦	董事	11	3	6	1	1	否
蒋勤俭	董事、财务总监	11	4	7	0	0	否

2、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请了李黑虎先生、郝珠江先生、潘同文先生、许灵女士四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中包括管理专家、会计专家和法律专家。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审慎、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董事会讨论的重大事项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发表了明确的独立董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	备 注
李黑虎	11	11	0	0	发表9次独立意见
郝珠江	11	11	0	0	发表9次独立意见
潘同文	11	11	0	0	发表9次独立意见
许 灵	11	11	0	0	发表9次独立意见

2) 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四位独立董事认真行使职责，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状况，认真审议议案及相关材料，根据其专业知识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针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122,841,186股，占总股本的49.14%。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都是分别管理的，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在主营业务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没有重叠性。本公司有完整的独立采购、

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在人员关系上，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秘及财务人员设置均属专职，未有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兼职的情况。公司所有高管人员均在上市公司领薪。

在财产关系上，公司与控股股东严格按财产所有权划定其归属，并按财产归属进行分帐管理与使用。2011年10月，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已将“特发信息”和“SDGI”注册商标专用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2011年10月11日《证券时报》。

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立了相关职能部门，独立运作，行使职权，制定了各部门的规章职责及相关的业务流程，在人员与公司经营运作上保持独立。

在财务关系上，公司设立独立的计财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纳税。

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公司字（2010）59号《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对照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范，结合相关业务处理的实际状况，对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的建立和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自查。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不存在因部分改制等原因出现的同业竞争情况，亦不存在通过不公允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资金问题。

（四）公司对中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奖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实施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组织绩效管理。中高层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年度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确定，既包含对公司当前业绩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中高层管理人员述职每半年进行一次，绩效考核每季度进行一次。根据考核任务完成情况，依据薪酬和绩效考核制度，予以精神和物质的奖励。在本报告期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考评。

（五）关于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存在向大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未公开信息的情况。根据会计、统计等方面的规定及大股东合并报表的需要，公司向大股东报送财务信息，具体包括月度财务报表、三项费用表，年度财务预算决算表，不定期的专项财务方面的信息等。公司按照国资管理的规定和要求，向大股东报送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就对外投资、重大资产的购置和处置等事项进行报告或请示。2007年11月22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近期向大股东报送一定范围的信息。按照深圳证监局公司字[2007]39号《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非规范行为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已经将大股东未公开信息知情人名单报深圳证监局备案，大股东特发集团出具了《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报备材料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8]60号）的要求，已定期向深圳证监局提交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的报备材料。

（六）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1、概述

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公司字[2011]31号）的要求，依据专项工作规范，结合现有内控体系实际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经2011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1年4月29日在巨潮网站公开披露。

报告期，在内控工作小组的领导和中介咨询机构的协助下，公司上下相关人员积极努力，严格按《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部署，有效推进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体系建设活动，搭建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框架，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控制矩阵和职责权限指引，查找内控缺陷，增强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

（1）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公司规范运作能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稳步开展规范内部控制的工作：在公司及子公司中系统搭建内控体系框架，建立内控控制矩阵和职责权限指引，查找内控缺陷，完整梳理了51个制度，新建制度19个；结合业务自身特点和内控基础，共建立、完善核心产业的业务类流程102个，各职能部门的支撑类流程63个。

（2）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公司内控组织架构的设置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要求，主要包括：

内控决策机构为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实施和完善，定期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和效果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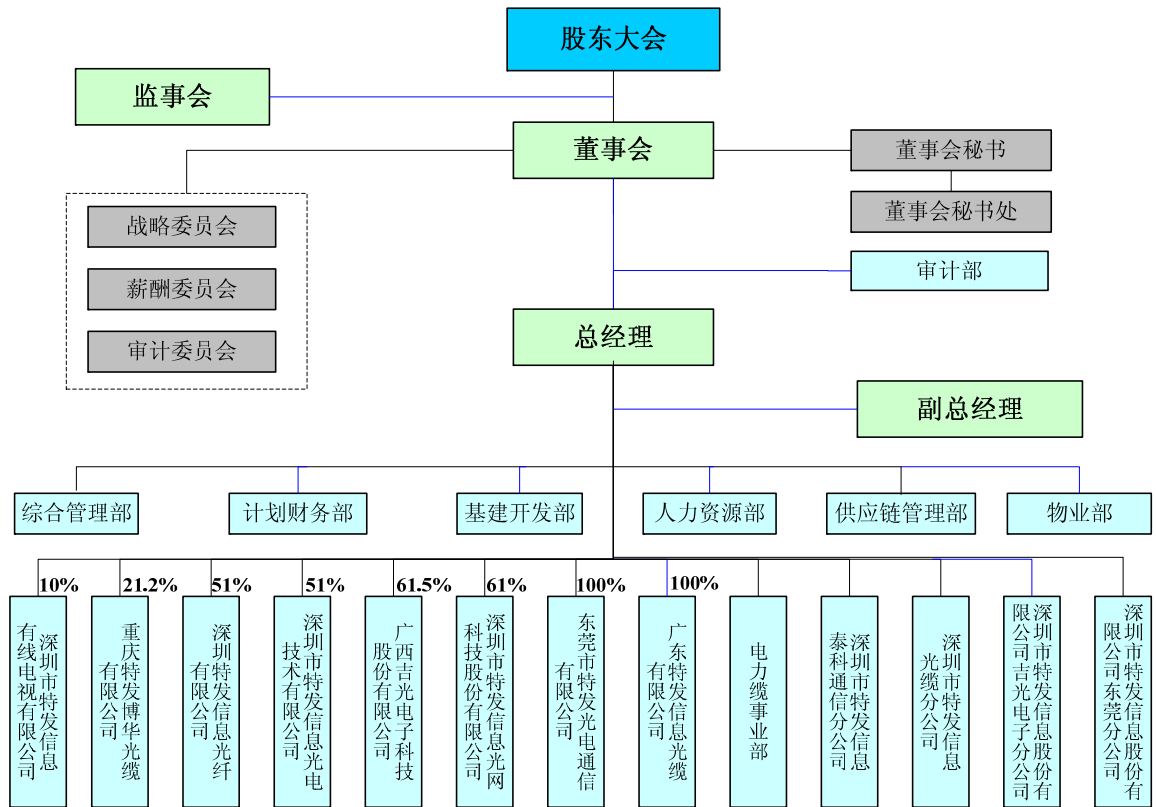
内控监督机构为监事会，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对发现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责令整改。

内控执行机构为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经营环节内部控制体系的制度建立、完善及推进执行，检查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单位制定、执行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情况。

内控日常监督管理部门为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监督和自我评价的现场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提交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各职能部门、各分子公司协同组织开展内控建设工作。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3) 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立、人员配备及工作情况

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专项工作的有效执行，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制度规定，审计部作为公司专门的内审机构，是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专项工作的牵头部门。审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共配备有三名专职内部审计人员，主要负责经营业绩、绩效管理、内部管理、纪检监督、招投标现场鉴证等方面的审计监督工作，通过审计核查，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对经营管理状况做出评价。

2、2011 年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重点活动

2011 年 3 月，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工作组，董事长和总经理分别担任工作小组组长和副组长，审计部作为内控规范的牵头部门，联合公司各职能部门、各分子公司协同开展组织内控建设工作。公司聘请了专业咨询机构帮助本公司识别内部控制存在的主要风险和关键控制点，针对问题提出建议，与审计部共同组成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2011 年 4 月，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实施方案，将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大致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筹备阶段。通过广泛宣传、动员与培训，提高员工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完善内部控制运行的控制环境

第二阶段：具体实施阶段。以核心产业为实施重点，着力规范业务流程，构建控制矩阵，建立内控评价体系，形成企业有效的风险内部控制体系。

第三阶段：自我评价工作阶段。建立内控评价体系，完成各单位自我评估，组织总体内控状况评估，出具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为配合公司非公开发行业务的需要，公司聘请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 2011

年6月和9月底，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外部鉴证审计，两次鉴证报告的结论均为“无保留意见”，该报告均已及时对外披露公告。详见2011年8月16日和2011年12月3日的巨潮网站公告。

3、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及认定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规定对公司财务报告控制等内部控制活动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并初步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根据该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4、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止至201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预期目标，未发现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的期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未发生受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根据外部环境和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2012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完善内控体系，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审计部出具了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也对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公告。

六、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召开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3 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会议,代表股份 142,826,990 股,占股份总数的 57.13%。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变更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瑞霆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1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上。

(二)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8 日,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召开了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2 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会议,代表股份 126,967,646 股,占股份总数的 50.79%。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 (6)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 (7) 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瑞霆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张辉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4 月 9 日《证券时报》上。

(三)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9 月 1 日,公司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 2 号通讯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47 人,代表股份 148,950,93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0,000,000 股的 59.58%,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142,826,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0,000,000 股的 57.1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4 人,代表股份 6,123,94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0,000,000 股的 2.45%。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5) 关于设立重庆子公司及购买厂房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必要性和合理性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转让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瑞霆师事务所刘学钧律师、张辉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2 日《证券时报》上。

七、 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公司主要核心业务是光纤、光缆、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电力线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通信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回顾 2011 年，全球经济持续低迷，经济复苏步伐明显放缓。发达经济体受主权债务危机拖累出现复苏动力不足的情况，新兴经济体增长态势虽然总体良好，但受实施通货膨胀控制政策的影响经济增速也有所减缓。日本大地震更导致公司主导产业出现原材料供应困难。

面对外部严峻经济形势的不利影响，以及主导产业生产基地搬迁、经营任务饱满等多重内部压力，公司明确战略发展目标，优化内部架构，一方面提升核心技术研发和生产水平，另一方面按照“向市场看齐，向行业标杆企业看齐”的标准，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坚持市场化、职业化的经营理念，坚持深化精益生产，提高资产周转效率，合理控制各项成本费用。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为公司实现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6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314 万元，增长 17.22%；实现利润总额 4,350 万元，剔除非经营性利润因素，比上年同期增加 865 万元，增长 25%。在主材供求紧张以及主要产业线搬迁的条件下，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保持了良好的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主导产业扩产推进顺利，生产规模持续扩大，设备和人员的效率有所提升，成本控制成果明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82033.85 万元，净资产 91810.44 万元。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明确指出要加快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融合，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的信息化发展。2011 年，公司克服外部原材料价格上涨、内部主导产业生产线搬迁和已有产能饱和等困难，紧紧抓住国家 3G 建设进一步延伸、FTTX 市场和“智能电网”建设正式启动、“三网融合”以及“下一代互联网”实质性推进给光纤光缆行业发展所带来的机会，准确地把握市场节奏，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加强市场营销力度，整合优势资源持续提升“新产品、新业务、新市场”的开拓能力，加速公司从“制造”到“智造”的产业素质升级。报告期内，通信光缆、电力光缆、室内光缆“三缆”系列产品年销售量达 521 万芯公里，比上年同期增长 37.58%。

2011 年，公司创建了深圳市级光纤光缆技术研发中心，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大研发投入，新技术研发能力与成果转化效率得到了显著提升。成功研制了“1200 芯骨架式光缆”、“220 千伏输电线路光纤复合导线”等 20 项国际、国内领先的新产品，获得了 10 项国家专利和 8 项省市级科技奖项，参与了 20 项行业标准的起草和制定；在设备改造、新材料应用、工程施工等工艺技术方面，完成了多项主要工艺技术研发。

在已有主导产业产品竞争日趋激烈、销售价格不断下降的情况下，公司近几年积极探索向上下游产品链延伸，主动寻找市场生存空间。2011 年，子公司光网科技通过 FTTX 产业线扩张，拓展业务空间，与国内三大营运商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电力光缆产业线向下游配套产品拓展，电力金具项目实施两年，销售增长幅度较大，发展迅速。

报告期内，主导产业生产基地顺利搬迁。公司克服各种困难，统筹协调，在有计划地进行主导产业已有生产线搬迁的同时，有步骤地实施产业线的增资扩产，顺利实现了搬迁过程有序、平稳，搬迁后生产及时恢复，产能迅速提升的工作目标。产业规模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公司主要产品和业务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纤光缆销售	98,539.59	82,393.20	16.39%	20.19%	20.03%	0.12%
光传输设备销售	15,189.68	11,673.65	23.15%	5.02%	-5.68%	8.72%
铝电解电容器销售	6,093.22	5,644.84	7.36%	35.09%	31.63%	2.4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11,540.00	19.52%
国外	8,282.00	8.47%

2、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名称	主要产品或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占股比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光缆生产	3700	100	10014	3675	-1.5
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电力通信光缆生产	3300	100	3299	3299	-0.13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	5500	61.50	9537	2859	-454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室内光缆	5000	61	17650	6859	1329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光纤	14,901.48	51	17664	15432	256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金具	1000	51	1827	1155	94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光缆	1085	21.20	2468	1120	80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单位：万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31285	占采购总额比重	32.83%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6366	占销售总额比重	13.13%

4、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增减变动较大的情况说明（单位：元）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	
资产类:					
固定资产	512,756,411.06	203,886,159.56	308,870,251.50	151.49	变动额主要是基建项目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在建工程	11,858,051.54	168,523,246.21	-156,665,194.67	-92.96	本年度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详见附注五、13和14。
负债类:					
预收款项	74,223,292.59	54,337,232.80	19,886,059.79	36.60	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486,548.48	-4,786,342.70	-2,700,205.78	56.41	期末购进原材料较多, 相应可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大。
其他应付款	127,575,754.44	44,445,382.74	83,130,371.70	187.04	变动额主要是应付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工程款。

1) 固定资产年末 51276 万元比年初增加 30887 万元, 主要是基建项目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本年度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 预收账款年末 74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89 万元, 主要是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3) 应交税金年末-748 万元比年初减少 270 万元, 主要是期末购进原材料较多, 相应可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大。

4) 其他应付款年末 12758 万元比年初增加 8313 万元, 主要是应付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工程款。

5、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7,871.93				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717,871.93				0.0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717,871.93				0.00

报告年度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

对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项目,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公司规定的《股票资产公允价值计价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核算、管理。

6、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同期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246,862,977.91	1,063,718,431.14	183,144,546.77	17.22%
营业成本	1,038,612,355.98	894,480,367.69	144,131,988.29	16.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97,926.65	3,778,482.41	4,519,444.24	119.61%
销售费用	60,315,599.04	49,583,940.41	10,731,658.63	21.64%
管理费用	96,683,044.75	105,159,642.31	-8,476,597.56	-8.06%
财务费用	1,870,603.85	-1,562,211.25	3,432,815.10	
资产减值损失	3,264,127.38	-10,213,267.22	13,477,394.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9,511.07	39,511.07	
投资收益	-1,407,386.72	748,282.23	-2,155,668.95	
营业外收入	12,482,527.49	45,743,028.34	-33,260,500.85	-72.71%
营业外支出	3,983,333.50	1,803,892.10	2,179,441.40	120.82%
利润总额	44,911,127.53	67,139,384.19	-22,228,256.66	-33.11%
所得税费用	2,990,653.29	4,535,775.50	-1,545,122.21	-34.07%
净利润	41,920,474.24	62,603,608.69	-20,683,134.45	-33.04%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41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68 万元，主要是受以下因素的变化综合影响：

- 1) 因营业收入增加及销售毛利率提升而增加销售毛利 4465 万元；
- 2) 其他业务利润减少 564 万元，主要是新开发物业折旧费等增加，而相应的出租收入相对滞后而使物业利润同比减少；
- 3)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452 万元，主要是收入增加而增加的流转税及附加，以及 2011 年受城建税和附加教育费上缴比例提高影响；
- 4) 销售费用增加 1073 万元，主要是随销售收入增加而增加的费用；
- 5) 管理费用减少 848 万元，主要是上年有计提光缆搬迁员工补偿支出等，而本年没有此事项影响；
- 6) 财务费用增加 343 万元，主要是基建工程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相应的利息也停止资本化，计入本期财务费用；
- 7)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 324.6 万元，由于上年度转回了对汉唐证券计提的减值准备 1977 万元，导致今年数与上年数对比增加了 1348 万元；
- 8) 投资收益减少 216 万元，主要是 2011 年处置从汉唐证券分配来的五只股票亏损；
- 9) 营业外收入减少 3326 万元主要是上年特发集团科技园厂房与我司土地关联交易产生的净收益 2738 万元，本年度不存在该等事项；2011 年度光缆搬迁补偿净收益也比上年减少 568 万元；
- 10) 营业外支出增加 218 万元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比上年增加 169 万元。

7、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财务数据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5,624.33	67,071,993.95	主要是2011年9月归还历年所欠新星索公司往来款7696万元；其次是3月以后光纤供应紧张，结算方式由1-3个月账期变为现款现货，甚至预付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0,215.81	-98,631,721.00	主要是2011年9月因新星索股权转让而收到的股权转让款7696万元及2011年收到汉唐证券分配破产财产变现款约1743万元以及2011年固定资产投资付现12444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7,754.36	118,082,694.44	主要是信息港及东莞纤缆产业基地建设借款本年度减少。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业务环境和发展计划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已明确将下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优先发展的战略性产业，光纤光缆行业作为下一代互联网及信息技术发展的基础，具备良好的应用前景。预计未来3~5年，三大电信运营商将进一步增加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同时对现有承载网络的效能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主导产业光纤光缆产品的生产、销售将会获得良好的发展机会。但是，光通信产品生产行业是一个完全竞争行业，光纤光缆产业的竞争尤为激烈，开放性的行业管理及技术门槛较低的行业特点，致使光纤光缆产品价格及销售利润率逐年下降。

在全面剖析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的基础上，公司确定2012年的总体发展思路为：以公司战略规划统揽经营管理的全局，重点谋划“内涵提升与外延扩张并举”的发展模式，把握市场机遇，坚持“做大做强”企业的目标，以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凝聚企业精神，进一步推进公司的现代化管理变革，深化企业市场化、职业化建设，持续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

（1）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能力

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增加市场开发的广度和深度，注重多渠道开辟市场，特别是非运营商市场、专网市场和海外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注重行业新领域的创新和新技术的推广应用，通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公司的产业技术升级，以技术优势支持产品竞争优势，以差异化竞争优势保证盈利能力的提升。探索项目管理新模式，促进公司项目管理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提升公司专项管理水平。继续推进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

（2）稳步推进战略扩产项目

2012年，公司将基本完成光纤扩产项目的厂房扩建工程，按计划实施对光纤公司

的增资和光纤生产设备的引进与技术改造工作；计划完成重庆涪陵特种通信光缆项目，扩大产能，贴近客户，扩大市场占有率，优化供应链，降低运营成本。

（3）积极创造产业链延伸机会

公司坚持走自主发展与资本扩张相结合的道路，尝试通过合资、兼并、重组、收购等方式创造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的机会，完善产业链的整合，切实发挥联动效应，增强企业的整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扩大产品市场份额，提高品牌影响力。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资金需求和资金来源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资金需求主要来自于为满足光纤产能扩张升级、重庆涪陵光缆产业区域布局、产业链延伸和特发信息港二期建设的需要，2012年各投资项目总资金需求量约为3.2亿元。所需资金除自有资金外，主要通过取得银行贷款和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风险因素和措施

（1）国家宏观政策的风险

据预测，光通信市场在未来几年内将维持良好的发展趋势，销售价格相对稳定，不会出现较大的投资风险。但是，目前国际经济状况仍不稳定，不排除由于外部经济形势发生变化，国家光通信产业政策做出重大调整的可能，致使信息化建设投资大幅度放缓，市场需求明显缩减，光通信行业产能过剩。为避免国家政策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动情况，及时了解国家政策的动向，及时调整自身的经营策略。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当前的有利条件，坚决实行规模化经营，控制生产经营成本；积极推行差异化竞争，争取市场的主动权；坚持进行产业一体化协调发展，拓展产品盈利空间；努力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全面增强公司抵御外部风险的能力。

（2）产业高度竞争风险

我国的光纤光缆行业是在竞争整合中发展起来的，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21世纪初，我国光纤光缆的企业有200家左右，经过几年激烈的市场竞争，优胜劣汰，目前我国的光纤光缆市场比较活跃的企业大约只有十几家，其中前五名的领军企业，在中国光纤光缆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已经达到80%左右，市场已经明显呈现出向大企业倾斜集中的格局。公司一旦不能有效地维持和扩大市场，就会面临市场地位下滑的风险。对此，公司决定紧跟市场和同行的步伐，从单纯扩大产能的自主发展模式向自主发展与合理利用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实现资本扩张、产业扩张并重的发展模式转变，积极扩大企业规模，拓展产业链延伸空间，努力实现企业快速发展。

（3）供应链的风险

随着光通信产业的快速发展，光纤市场普遍呈现供不应求的状况，2012年光纤的供应将持续紧张，光纤短缺的状况，直接阻碍了公司光缆扩产产能的有效发挥。针对这种情况，公司一方面加强与原有光纤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加快光纤公司扩产项目实施的进程，争取扩产部分尽早投入生产，实现增量产能，缓解市场光纤短缺给公司光缆生产带来的不利影响，发挥规模效益。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目前实际投入	项目进度	2011年收益情况
通信用光纤	11313.39	11313.39	已竣工，投资低于计划。剩余部分已经变更投向	253.77
通信用光缆	15000	15000	已建成	2506.87
电力光缆	3188.61	3188.61	已建成	637.64
补充流动资金	10150	10150	与计划一致	
特发信息工业园	13800	13808.62	主体建筑已完成竣工验收、消防验收和规划验收，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6.3
合计	53452	53460.62		3404.58

因“通信用光纤项目”改变了合资的比例，公司投入由原来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定的75%变化为45%，导致项目实际效益小于承诺效益，通信用光纤项目2011年实现收益253.77万元，未能达到预期经济指标。2010年公司对该项目的合资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51%。“通信用光缆”项目未达到2000年招股说明书承诺效益，主要因为光缆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平均销售价格从2000年的每芯公里（含税）890元，到2002年的每芯公里（含税）450元，近年来价格已下降到每芯公里（含税）145元左右，光缆产品的毛利空间被持续压缩，导致“通信用光缆”项目未能达到招股说明书承诺的效益目标。“特发信息港”项目已于2011年7月7日完成建筑工程竣工验收，于2011年8月5日完成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目前第一批租户已于2011年8月入驻，并已产生相应的租金收入。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国际鉴字【2011】01020035号《关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报告期公司非募集资金重大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2009年公司追加6700万元非募集资金投入的特发信息港一期项目，已于2011年完成主体建设工程，目前，主体建筑的竣工验收、消防验收和规划验收均已完成，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周边景观绿化工程也已完成，特发信息港一期竣工后的辅助设施正投入试运行。

公司东莞特发信息科技园一期工程厂房主体已于2011年上半年交付使用，正式形成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线缆产业各生产线已顺利搬迁入园，投入正常生产。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2007年6月29日经董事会三届七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于2009年10月26日，经董事会四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2011年8月14日，经董事会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深圳证监局《关于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12年3月29日，经董事会四届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内幕消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在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采取有效措施，将信息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并做好知情人保密义务的宣传、指导工作，切实避免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

经核实，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五）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负责，并履行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指导和监督职责，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和资产的安全、完整。（详情请见2012年4月25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六）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根据《证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10年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已正式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七）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举行了11次会议，其中召开现场会议四次，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1）2011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月11日的《证券时报》。

（2）201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审计报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1年度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说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聘请罗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向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含等值外币）陆仟伍佰万元整（具体品种含银行承兑汇票额度、进出口贸易融资额度、商业汇票贴现额度等），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则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3月15日的《证券时报》。

(3) 201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

(4) 201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

(5) 201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设立重庆子公司及购买厂房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必要性和合理性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厂房扩建及租赁的议案；关于召开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股东大会的议案；向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新增20条蝶形光缆生产线及辅助设备投资项目；控股子公司光网科技FTTX及无源器件研发生产固定资产投入项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7月25日的《证券时报》）。

(6) 2011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关于转让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报告；公司《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关于郭建民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

(7) 201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同意公司向东莞分公司光缆事业部扩产计划的固定资产部分投入2120万元；同意撤销公司室内缆事业部和自动化事业部。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9月8日的《证券时报》。

(8) 2011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议案；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无偿受让特发集团“特发信息”和“SDGI”注册商标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0月11日的《证券时报》。

(9) 201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授信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0月31日的《证券时报》。

(10) 201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会议

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

(11) 2011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申请授信; 上述授信的担保以及授信的延期、展期等由公司、担保人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本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公司 2011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没有股权激励、配股和增发新股的情况。

根据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 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2011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正式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申报材料。根据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调整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目前,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文件正在审批过程中。

3、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1 年 1 月 2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委员会主任潘同文先生主持, 召开了 2010 年度的年报审核工作前期沟通会议,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0 年主要经营状况和重大投资执行情况的介绍, 在年审机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 与年审机构就 2010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沟通, 制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并审阅了公司提交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在年报审计实施过程中, 持续关注审计工作的进展。

2011 年 3 月 1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委员会主任潘同文先生主持, 召开了 2010 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情况的说明, 并再次审阅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 经审阅认可注册会计师的审计结论,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对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定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异议。

同时,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公司审计部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的情况汇报, 认可内审部门所做的工作, 讨论了未来一段时间内部控制工作的方向和重点。认真审阅了公司《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说明》。审计委员会还形成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 201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2011 年 5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委员会主任潘同文先生主持, 召开了 2011 年第三次会议, 讨论审议了公司《内控建设的实施范围》。认为内控实施范围划分客观、实际, 符合现有公司经营状况, 有利于稳步扎实开展内控建设工作。

2011 年 8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委员会主任潘同文先生主持, 召开了 2011 年上半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和评估报告》工作会议, 各审计委员会委

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委员们详细了解了 2011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规划和进展情况，认为扎实做好内部控制工作，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步发展。会议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有效性和评估报告》。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董事会四届二十一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于四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四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半年度报告》，于四届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对公司 2010 年度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充分肯定了公司经营层的经营业绩。委员会了解了公司现有的薪酬体系和管理办法，对本报告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发放符合公司现有的薪酬管理规定。

(八)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可分配利润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合并	母公司
年末分配利润	25,874,137.35	29,516,213.76
其中：2011 年度净利润	36,768,772.79	31,343,432.66
提取盈余公积	-3,279,579.31	-3,279,579.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7,615,056.13	1,452,360.41

一方面，考虑到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近年来首次出现正数，且绝对数额较小，另一方面，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新增投资项目及后续项目较多，资金需求量大。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董事会建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将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未用于分红的现金利润可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年	0.00	62,757,550.32	0.00%	-7,615,056.13
2009年	0.00	41,321,152.39	0.00%	-70,372,606.45
2008年	0.00	35,434,972.50	0.00%	-111,693,758.8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九）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

1、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公司聘请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审国际核字【2012】01020007号《关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公司”）201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12年4月23日签发了中审国际审字【2012】01020037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特发信息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特发信息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特发信息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特发信息公司实施于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特发信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附件：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1年度占用累积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1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1年12月31日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A	B	C	D	E	F	G	H	I	J	k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	-	-	-	-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	-	-	-	-	-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	-	-	-	-	-		
	小计			-	-	-	-	-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	-	-	-	-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	25,484.20	-	25,184.40	299.80	房租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收款	-11,588.40	647,648.40	-	571,526.00	64,534.00	房租	经营性占用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	672,489.20	-	605,479.60	67,009.60	房租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付款	-	-573,207.72	-	-573,207.72	-	工程监理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付款	-	-580,000.00	-	-580,000.00	-	工程服务	
小计				-11,588.40	192,414.08	-	48,982.28	131,843.40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3,367.80	-	-	-	3,367.80	货款	经营性占用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预付账款	1,543,798.69	-40,670,761.76	-	-45,900,515.24	6,773,552.17	货款	经营性占用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票据	-3,424,374.98	-32,970,574.00	-	-23,228,380.08	-13,166,568.90	货款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20%以下公司*1	其他应收款*2	39,660,844.23	-	-	-	39,660,844.23	借款及利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20%以下公司*1	其他应收款	-	211,496.00	-	211,496.00	-	房租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20%以下公司*1	应收账款*2	3,633,346.02	189,037.00	-	191,446.00	3,630,937.02	货款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20%以下公司*1	其他应付款	-28,928.00	-	-	-	-28,928.00	往来	
小计				41,388,053.76	-73,240,802.76	-	-68,725,953.32	36,873,204.32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3	其他应付款	-30,337,102.06	-	-	-30,337,102.06	-	往来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3	其他应付款	-46,625,678.67	-	-	-46,625,678.67	-	设备使用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票据	1,000,000.00	1,692,581.72	-	2,692,581.72	-	货款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937,937.88	2,819,715.16	-	3,684,265.04	73,388.00	货款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账/其他应付款	7,752,216.04	78,396,447.14	-	88,152,522.01	-2,003,858.83	货款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账款	-309,285.98	-849,863.59	-	-360,122.80	-799,026.77	货款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792,649.11	3,859,523.18	-	3,359,172.29	7,293,000.00	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账款	-4,380,613.65	-9,787,278.63	-	-8,812,160.14	-5,355,732.14	货款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22,038.99	9,291,649.93	-	702,563.71	13,911,125.21	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收款	-63,670.50	-62,411.26	-	-3,623,377.70	3,497,295.94	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4,984,931.28	12,208,826.34	-	4,000,000.00	33,193,757.62	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717,370.93	-	-	-717,370.93	往来	
	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2,948,400.30	-	-	14,252.51	-32,962,652.81	往来	
	深圳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738,381.81	2,496,077.95	-	2,648,461.75	585,998.01	货款	经营性占用
	深圳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	1,186,369.14	27,264.46	-	4,453,578.99	-3,239,945.39	货款	
	深圳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000,000.00	-	4,000,00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票据	0.00	-5,857,522.01	-	-4,412,442.01	-1,445,080.00	货款	
	深圳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账款	-2,986,712.00	-19,422,209.28	-	-21,260,721.59	-1,148,199.69	货款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票据	-26,561,314.12	-101,963,332.56	-	-90,484,385.63	-38,040,261.05	货款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付账款	-18,296,174.40	-221,030,605.10	-	-218,281,122.99	-21,045,656.51	货款	
小计			-111,794,427.43	-246,898,507.48	-	-310,489,715.57	-48,203,219.34			
总计			-70,417,962.07	-319,946,896.16	-	-379,166,686.61	-11,198,171.62			

备注：（一）*1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持股60%的子公司，2007年本公司将所持的50%股权转让予第三方；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股权、表决权比例为0%；
（二）*2 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3 本年度本公司已将该公司股权转让出去；
（四）**E**栏与**I**栏中以“-”表示关联方往来贷方余额，说明上市公司占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资金；
（五）**F**栏中以“-”表示关联方往来贷方发生额；
（六）**H**栏中以“-”表示关联方往来借方发生额。

2、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八、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年3月12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监事会意见；审议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说明》；审议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审议2011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3月15日的《证券时报》。

2、2011年4月20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业绩及资产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2011年7月22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必要性和合理性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7月25日的《证券时报》。

4、2011年8月14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届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关于转让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报告，并出具监事会意见；审议公司《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审议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8月16日的《证券时报》。

5、2011年10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届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1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出席了股东大会，部分成员列席了总经理办公会。监事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议程序的合法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以及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的运作以及各项决策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本公司《章程》，未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日常检查与监督，认为公司财务能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

监事会审阅了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1 年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其审计意见及对所涉及事项的评价客观、真实，公司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出具的《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后，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内部控制的健全和完善方面开展了深入扎实的工作，已建立了完整、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严格执行，为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提供了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人员认真履行职责，促进了公司风险管控能力的提升。

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评价结果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现状。监事会对该报告没有异议。

4、2011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原承诺投入项目基本一致。

5、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的要求，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相关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生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6、2011 年公司发生两项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将所持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将所实际拥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无偿受让特发集团拥有的“特发信息”和“SDGI”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关联交易。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及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发生。关联交易行为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并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操作细则履行相关程序，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况。

公司将所持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将所实际拥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结。

九、 重要事项

(一) 本年度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有如下两宗在以前年度发生，在本报告期内没有结案的较为重大的诉讼事项：

1、2003年9月10日和12日，公司与汉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两份《委托国债投资协议书》，依照约定，公司委托汉唐证券进行5000万元的国债投资，期限一年收益部分按照委托方受托方七三分成。2004年8月汉唐证券涉嫌违规经营、出现巨额亏损而被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托管，公司的委托资金已经无法按期归还。在此情况下，为了尽力避免或减少损失，公司于2004年8月23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依法冻结了汉唐证券投资的相应金额的股权投资。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于2004年9月10日正式受理了公司对汉唐证券的起诉。公司请求法院判令汉唐证券返还投资资金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公司已于2004年9月11日将详情公告于《证券时报》上）。由于最高法院通知暂停以汉唐证券为被告的诉讼。对于该项诉讼涉及的委托国债投资事项，公司在2004年度已经计提了10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5年度再计提3500万元的减值准备。2008年汉唐证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提起的诉讼被终止。

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破产债权分配款3,569,579.29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针对该项投资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4500万元，账面净值143万元。

2011年4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二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和股票，总价值为20,413,122.63元。（公司已于2011年3月2日将按照裁定分配获得第二次破产债权的详情公告在《证券时报》上）。

2、2005年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因贷款纠纷受理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起诉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和本公司一案。本公司因担保人被列为第二被告，于2005年12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诉状》副本。

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于2001年11月22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简称“深圳中行”）签订《借款合同》，向深圳中行贷款1710万元，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为月0.5445%，逾期则依据人民银行规定按日万分之二点一按季计收复利。贷款被全部用于支付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向本公司购买有线电视加解扰系统及设备的货款，即买方信贷。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以其位于中牟县的广电办公大楼及土地向深圳中行提供抵押，本公司作为卖方，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即如果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抵押物业不足清偿全部本息，则本公司对不足清偿部分负连带清偿责任。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还本付息的义务。本公司在之前的历年年度报告均披露了该担保事项。

2004年6月，深圳中行将上述贷款合同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年8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又将该债权转让给本案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年11月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为追讨债权提起诉讼，提起诉讼的本金1710万元，利息3377667.57

元（截至 2005 年 11 月 20 日）。

2006 年 2 月 27 日，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第一被告偿还原告本金 1710 万元及利息（按照人民银行利率标准计算），本公司对第一被告抵押物业抵债或变现偿还后不足的部分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判决生效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由于第一被告抵押物业的变现或偿债数额之间会有差额以及第一被告的资产状况和履行能力等因素可能会对公司产生损失，为了防范风险，公司 2005 年度对该担保和诉讼事项计提了 1600 万元的预计负债。深圳中院于 2006 年对第一被告的抵押物业变卖还债，经两次拍卖，均流拍。按照生效判决书，截止 2007 年底，案件涉及的本金和利息总额已经超过 2600 万元。为了减轻我司最终承担保证责任的数额，取得向第一被告追索的主动权，避免另案起诉第一被告造成时间和金钱的浪费，公司经董事会决议于 2007 年 11 月以 2000 万元的价格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收购了其对第一被告中牟广电局的债权（相当于我公司在诉讼执行阶段履行了保证义务）。随后，我司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2008 年初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的土地使用权，并通过深圳中院将已查封的广电大楼与土地使用权同时进行拍卖，经三次流拍后，于 2009 年 8 月以 6,741,026 元抵债予我公司，2010 年 2 月 24 日广电大楼的房产证已过户至我公司名下，公司将继续办理《土地使用证》的过户手续或物业回购事宜。

（二）期末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2,970,779.11
	合计			0.00	-	0.00	100%	-2,970,779.11

公司于 2000 年 5 月 1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进行资本运作。2008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1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上。根据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证券投资运用资金的余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5% 以内的，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后实施”。公司证券投资运用资金量一直都非常小，远低于该授权金额，无需股东会审批通过。

公司内部专设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公司规定的流程，对各项重点工作进行常规性执行情况监控，其中包括公司的投资流程执行合规性监督，能及时对经营层提示风险。

报告期，证券投资给公司带来-2,970,779.11 元的损益。造成损失主要是由于公司在短期内处理了于 2011 年 4 月获得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汉唐证券第二次破产债权所分配的股票。

（三）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1、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2011年8月14日，公司与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和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在深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将所实际拥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7,695.68万元。有关该出售资产事项详细情况见本报告“九”重要事项中的（五）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吸收合并事项

（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011年，公司发生一项出售资产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为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和汉国三和有限公司。由于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特发信息49.14%的股权；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是特发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汉国三和有限公司为特发集团设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并持有特发信息1.65%的股权。故该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75%股权和实际拥有的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25%权益。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光缆及其配套产品，加工设备，从事相关的技术服务（不引进成套生产线），产品50%外销。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5%，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持股25%。2003年8月12日汉国三和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25%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已按协议全额支付了股权受让款，实际拥有该25%权益。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多年无生产经营活动。新星索2011年6月30日的总资产为7695.68万元，负债为0元，净资产为7695.68万元。

在交易中，公司将所持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将所实际拥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公司与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和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和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经评估，关联交易的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7,695.68万元，故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公司所持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75%股权的价款为5771.76万元，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实际所拥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25%权益的价款为1923.92万元。

转让协议规定，本次股权转让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5日内，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全部转让价款；本次股权转让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5 日内，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的合资经营期限已到期，即将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由于该公司存续时间较长，预计清算注销工作工作量较大，为保证公司集中力量做好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工作，公司拟将所持有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75%股权转让给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将所实际拥有的深圳市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并由受让方负责将新星索注销。

关联交易详情见 2011 年 8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次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取全部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已完成，公司的合并报表已不再包含该公司。

有关关联交易详见会计报表附注第六部分。

（六）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委托理财事项，以前年度延续的委托理财事项如下：

受托方	委托金额 (万元)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批准程序	是否 回收	当年度实际 收益金额(万 元)	2010 年度 计提减值准 备(万元)
汉唐证券	3000	2003.9.10 ~2004.9.10	收益 7 成归公 司, 3 成归汉唐	股东大会授 权	否	0.00	0
汉唐证券	2000	2003.9.12 ~2004.9.10	同上	同上	否		

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曾经授权：授权经营班子利用项目投资之前闲置的资金作购买国债的短期投资业务，数额以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为限。公司经营班子据此决策了上表所列的委托国债投资决策。

委托汉唐证券的国债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九”重要事项中的（一）项本年度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在 2004 年度计提了 1000 万元的减值准备，2005 年度公司继续计提了 3500 万元的减值准备。2009 年 1 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破产债权分配款 3,569,579.29 元。2011 年 4 月，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分配的汉唐证券第二次破产债权分配的现金和股票，总价值为 20,413,122.63 元。

3、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合同。

（七）承诺事项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承诺如下：

1、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为对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特发信息股份总额中不超过 10%的股份，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出售价格

的 10%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禁售期的特别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特发集团持有的特发信息原非流通股，在法定最低禁售期（即 12 个月）满后 24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鉴于限售期已届满，我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对特发集团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总额的 90%解除了限售，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0,557,067 股。剩余 10%的股份按照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的规定，仍然限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1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

（八）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没有实行差别对待政策。除本报告第五.

（五）项的情形外，不存在有选择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的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1 月 17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的目前的经营状况。
2011 年 04 月 06 日	本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证券公司行业研究主管	了解业务，调研产品。
2011 年 04 月 21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一季度的经营状况。
2011 年 05 月 26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近期的经营状况。
2011 年 07 月 21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停牌事宜。
2011 年 10 月 19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证券公司行业研究员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

（九）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聘请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度审计费 46 万元。本年度是该审计机构第二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发生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 财务会计报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审计报告

目录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5、 资产负债表	9-10
6、 利润表	11
7、 现金流量表	12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9、 财务报表附注	15-86
三、 附件	
1、 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 审计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审计报告

中审国际审字[2012]01020037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特发信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特发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特发信息公司201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4月23日

李巧仪

李花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五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13,180,080.70	356,267,59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1,717,871.93
应收票据	3	22,239,281.44	17,669,888.70
应收账款	4	355,370,001.78	290,818,264.55
预付款项	5	68,261,676.56	55,104,919.49
应收利息	6	-	5,540.6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	37,465,246.19	52,760,619.34
存 货	8	330,934,315.65	278,696,43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	554,8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1,128,005,402.32	1,053,041,135.2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0	642,545.43	642,545.43
长期股权投资	11	2,374,642.43	2,204,321.74
投资性房地产	12	30,565,884.52	32,175,838.84
固定资产	13	512,756,411.06	203,886,159.56
在建工程	14	11,858,051.54	168,523,246.21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15	125,123,950.32	128,648,374.29
开发支出		-	-
商誉	16	1,335,182.66	1,335,182.66
长期待摊费用	17	3,286,026.19	708,11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390,443.12	5,185,12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333,137.27	543,308,911.47
资产总计		1,820,338,539.59	1,596,350,046.7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0	163,698,486.66	137,417,919.67
应付账款	21	254,792,162.09	224,526,508.43
预收款项	22	74,223,292.59	54,337,232.80
应付职工薪酬	23	51,897,902.55	58,075,602.94
应交税费	24	-7,486,548.48	-4,786,342.70
应付利息		515,303.25	72,567.31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5	127,575,754.44	44,445,382.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1,564,645.79	1,481,372.29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66,780,998.89	515,570,24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219,856,099.86	182,737,968.78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28	12,079,356.91	12,905,866.91
递延收益	29	-	11,320,803.98
预计负债	30	2,000,000.00	1,598,70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1,517,706.95	1,229,415.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453,163.72	209,792,758.07
负债合计		902,234,162.61	725,363,001.55
股东权益			
股本	31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	499,220,379.99	500,619,432.42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3	23,979,449.83	20,699,870.52
未分配利润	34	25,874,137.35	-7,615,056.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073,967.17	763,704,246.81
少数股东权益		119,030,409.80	107,282,798.36
股东权益合计		918,104,376.98	870,987,045.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20,338,539.59	1,596,350,046.72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	1,246,862,977.91	1,063,718,431.14
减：营业成本	35	1,038,612,355.98	894,480,367.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	8,297,926.65	3,778,482.41
销售费用	37	60,315,599.04	49,583,940.41
管理费用	38	96,683,044.75	105,159,642.31
财务费用	39	1,870,603.85	-1,562,211.25
资产减值损失	40	3,264,127.38	-10,213,267.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	-	-39,511.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	-1,407,386.72	748,28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	170,320.69	123,042.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11,933.54	23,200,247.95
加：营业外收入	43	12,482,527.49	45,743,028.34
减：营业外支出	44	3,983,333.50	1,803,892.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11,075.24	22,123.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11,127.53	67,139,384.19
减：所得税费用	45	2,990,653.29	4,535,77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20,474.24	62,603,60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68,772.79	62,757,550.32
少数股东损益		5,151,701.45	-153,941.6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6	0.1471	0.25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46	0.1471	0.2510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920,474.24	62,603,60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68,772.79	62,757,550.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51,701.45	-153,941.63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五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7,308,365.06	1,085,038,29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77,614.9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4,950,698.31	9,357,50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636,678.33	1,094,395,79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196,362.77	816,345,22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346,779.90	81,221,04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04,129.21	47,833,02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51,635,030.78	81,924,51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982,302.66	1,027,323,80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5,624.33	67,071,99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363,232.37	1,002,201.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5,911.15	648,823.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100.00	601,349.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7,803,698.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05,243.52	70,056,07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4,435,459.33	158,333,88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353,906.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35,459.33	168,687,79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0,215.81	-98,631,72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65,300.00	2,27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365,300.00	2,270,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350,071.13	165,926,211.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15,371.13	168,196,61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59,246.16	43,161,05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98,370.61	6,952,859.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69,390.00	1,7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7,616.77	50,113,91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7,754.36	118,082,694.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03.04	186,37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05,382.74	86,709,345.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985,463.44	271,276,117.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313,180,080.70	357,985,463.44

（所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500,619,432.42	-	-	20,699,870.52	-7,615,056.13	-	107,282,798.36	870,987,04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500,619,432.42	-	-	20,699,870.52	-7,615,056.13	-	107,282,798.36	870,987,045.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1,399,052.43	-	-	3,279,579.31	33,489,193.48	-	11,747,611.45	47,117,331.81
(一)净利润	-	-	-	-	-	36,768,772.79	-	5,151,701.45	41,920,474.24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6,768,772.79	-	5,151,701.45	41,920,474.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1,399,052.43	-	-	-	-	-	9,365,300.00	7,966,247.5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9,365,300.00	9,365,3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1,399,052.43	-	-	-	-	-	-	-1,399,052.43
(四)利润分配	-	-	-	-	3,279,579.31	-3,279,579.31	-	-2,769,390.00	-2,769,39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279,579.31	-3,279,579.31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2,769,390.00	-2,769,390.00
3、其它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	-	23,979,449.83	25,874,137.35	-	119,030,409.81	918,104,376.98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501,218,724.00	-	-	20,699,870.52	-70,372,606.45	-	33,268,430.54	734,814,418.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501,218,724.00	-	-	20,699,870.52	-70,372,606.45	-	33,268,430.54	734,814,418.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599,291.58	-	-	-	62,757,550.32	-	74,014,367.82	136,172,626.56
(一)净利润	-	-	-	-	-	62,757,550.32	-	-153,941.63	62,603,608.69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2,757,550.32	-	-153,941.63	62,603,608.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599,291.58	-	-	-	-	-	75,923,309.45	75,324,017.8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270,400.00	2,270,4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599,291.58	-	-	-	-	-	73,652,909.45	73,053,617.8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755,000.00	-1,75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755,000.00	-1,755,000.00
3、其它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500,619,432.42	-	-	20,699,870.52	-7,615,056.13	-	107,282,798.36	870,987,045.17

(所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十一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733,752.04	256,340,76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32,551.93
应收票据		14,924,039.84	16,864,709.70
应收账款	1	277,134,592.70	239,890,172.31
预付款项		28,982,470.05	20,191,393.4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	87,397,091.36	87,775,771.85
存 货		267,515,997.54	216,083,245.36
委托贷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54,8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895,242,743.53	838,778,609.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3,836,303.05	642,545.43
长期股权投资	3	221,102,775.75	286,148,426.80
投资性房地产		30,565,884.52	32,175,838.84
固定资产		397,696,456.08	143,126,831.61
在建工程		6,316,889.59	138,702,508.9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75,235,850.65	76,777,196.3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55,333.9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9,479.56	3,480,103.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9,118,973.18	681,053,451.17
资产总计		1,664,361,716.71	1,519,832,061.02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一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02,047,723.91	164,327,465.64
应付账款		200,616,944.36	180,102,544.53
预收款项		69,298,117.19	49,391,812.65
应付职工薪酬		41,427,262.85	49,058,428.03
应交税费		-11,966,451.45	-1,305,587.57
应付利息		260,689.09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4,443,577.67	144,095,58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4,645.79	1,481,372.29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47,692,509.41	587,151,62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8,356,099.86	134,253,037.5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12,079,356.91	12,905,866.91
递延收益		-	11,320,803.98
预计负债		2,000,000.00	1,598,70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7,706.95	1,229,415.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953,163.72	161,307,826.79
负债合计		861,645,673.13	748,459,450.10
股东权益：			
股本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99,220,379.99	499,220,379.99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3,979,449.83	20,699,870.52
未分配利润		29,516,213.76	1,452,360.41
股东权益合计		802,716,043.58	771,372,610.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64,361,716.71	1,519,832,061.02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一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997,688,735.22	889,991,062.72
减：营业成本	4	853,514,120.58	768,857,587.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73,542.72	3,297,025.01
销售费用		42,942,801.25	36,944,404.20
管理费用		68,913,416.01	79,084,146.52
财务费用		-559,642.15	-1,725,754.45
资产减值损失		3,999,766.33	-17,259,420.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951.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54,923.43	3,469,28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	170,320.69	123,042.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59,653.91	24,243,404.61
加：营业外收入		11,849,715.95	45,538,930.96
减：营业外支出		3,904,616.45	1,579,729.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03,458.54	9,849.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04,753.41	68,202,605.61
减：所得税费用		-138,679.25	1,731,69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43,432.66	66,470,914.80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54	0.26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54	0.2659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43,432.66	66,470,914.80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一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4,475,756.27	889,850,078.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3,360.3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4,558.92	3,095,56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9,373,675.53	892,945,64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555,767.49	665,233,56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540,416.46	49,857,66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06,771.43	32,958,13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980,286.56	76,099,91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9,683,241.94	824,149,28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9,566.41	68,796,357.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363,232.37	844,556.9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377,104.74	3,390,38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585,027.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45,337.11	4,819,966.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5,170,777.20	124,672,587.1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020,640.00	10,353,906.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91,417.20	135,026,49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6,080.09	-130,206,52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350,071.13	137,926,280.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50,071.13	137,926,280.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359,246.16	41,111,05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27,816.48	3,377,684.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87,062.64	44,488,74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3,008.49	93,437,538.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927.1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39,565.19	32,027,368.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973,317.23	225,945,94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733,752.04	257,973,317.23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	-	20,699,870.52	1,452,360.41	771,372,61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它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	-	20,699,870.52	1,452,360.41	771,372,610.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3,279,579.31	28,063,853.35	31,343,432.66
(一)净利润	-	-	-	-	-	31,343,432.66	31,343,432.66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1,343,432.66	31,343,432.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3,279,579.31	-3,279,579.3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3,279,579.31	-3,279,579.31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	-	23,979,449.83	29,516,213.76	802,716,043.58

(所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819,671.57	-	-	20,699,870.52	-65,018,554.39	705,500,98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它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0	499,819,671.57	-	-	20,699,870.52	-65,018,554.39	705,500,987.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599,291.58	-	-	-	66,470,914.80	65,871,623.22
(一)净利润	-	-	-	-	-	66,470,914.80	66,470,914.80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66,470,914.80	66,470,914.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599,291.58	-	-	-	-	-599,291.5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599,291.58	-	-	-	-	-599,291.58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0	499,220,379.99	-	-	20,699,870.52	1,452,360.41	771,372,610.92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9]70号文批准，由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龙飞无线电通讯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香港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及中国通广电子公司等七家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9年7月29日注册成立。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0年3月21日证监发行字[2000]25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并于2000年5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现总股本为人民币25000万元，持有注册号为4403011028357号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2005年12月9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获得商务部商资批[2005]3146号《商务部关于同意确认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的批复》，批准了有关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外资管理事项。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份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3.8股股份对价，非流通股股东共送出26,600,000股，并于2006年1月10日实施完毕。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仍为人民币25000万元。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讯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贸易业务；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开发；自有物业租赁。

（三）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监事会是本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支付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业务合并按相同的方法处理。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并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帐。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中项目下单独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几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它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

金融资产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资产定义和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金融负债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和金融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得利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和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负债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表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6. 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以外的的金融资产的帐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按以下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对移动、电信、联通、电力的应收款%	对室内缆客户的应收款%	对铝电解电容器客户的应收款%	对光纤客户的应收款%	对其他客户的应收款%
3个月以内	--	--	--	--	--
3个月-1年以内	--	5	--	--	--
0-1年以内	--	--	3	3	--
1-2年	1	15	15	15	5
2-3年	3	30	30	30	15
3-4年	5	50	50	50	30
4-5年	5	80	100	80	30
5年以上	10	100	100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是指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违约偿付欠款，期末余额在 300 万元以下的应收账款以及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

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一次转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

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一般情况下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中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

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5	4.75-2.71
房屋装修	5-10 年	5	19-9.50
机器设备	5-11 年	5	19-8.64
运输设备	5-10 年	5	19-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6 年	5	19-15.83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将其认定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固定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固定资产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固定资产的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的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且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不暂停资本化。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十七)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和因重组而承担的重组义务同时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只有在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能确认因重组而承担了重组义务。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股份支付的实施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服务期间的股份支付,等待期为授予日至可行权日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业绩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根据最可能的业绩结果预计等待期的长度。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b.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c.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的修改

a.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b.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c.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

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d. 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e. 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f. 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的终止

a.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c.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企业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企业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确认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

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附注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6、17
营业税	租赁、咨询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4、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由于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1年10月31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本公司自2011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0年9月6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该子公司自2010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

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 2011 年 2 月 23 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该子公司自 2011 年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 (4)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和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

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贺州市	工业生产	RMB5500 万元	生产销售铝电解电容器及信息科技产品	RMB3382.50 万元	--	61.50	61.50	是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产	RMB5000 万元	光纤到户宽带网络产品的开发、生产；宽带网络工程咨询、设计、安装、维护等	RMB3162.52 万元	--	61.00	61.00	是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市	工业生产	RMB3700 万元	通信光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及技术服务等	RMB37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市	工业生产	RMB3300 万元	电力通信光缆工程设计、施工安装及技术服务等	RMB3300 万元	--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产	RMB1000 万元	光缆及导线金具、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RMB528.36 万元	--	51.00	51.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工业生产	RMB14,901.48 万元	设计、制造和经营各类单模光纤及相关业务	RMB7799.43 万元	--	51	51	是

（二）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7,305.28	-1,747,610.93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48,394.59	5,181,481.41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657,430.75	462,876.08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75,617,279.19	1,254,954.89
合计	119,030,409.81	5,151,701.45

（三）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如下变更：

2011年8月，本公司与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投资公司）和汉国三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国三和）签订关于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星索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新星索公司75%股权转让给特发投资公司，转让价款为5,771.76万元；将所实际拥有新星索公司25%权益转让给汉国三和，转让价款为1,923.92万元；转让价款合计为7,695.68万元。本公司于2011年9月收到特发投资公司和汉国三和的转让价款，并于2011年12月办妥股权过户手续，故新星索公司于本年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四）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76,956,780.73	-6,000.00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24,103.91			65,207.06
人民币			8,717.73			48,077.18
港币	1,861.07	0.81	1,508.77	2,981.07	0.85	2,536.68
美元	2,162.29	6.30	13,624.37	2,162.29	6.62	14,320.20
欧元	31.00	8.16	253.04	31.00	8.81	273.00
银行存款：			292,403,672.95			329,287,930.81
人民币			286,451,905.16			327,731,645.64
港币	1,426,333.86	0.81	1,156,328.86	1,683,667.28	0.85	1,432,683.03
美元	760,400.42	6.30	4,791,207.00	17,863.16	6.62	118,302.39
欧元	518.46	8.16	4,231.93	601.80	8.81	5,299.75
其他货币资金：			20,752,303.84			26,914,453.64
人民币			20,752,303.84			26,914,453.64
合计			313,180,080.70			356,267,591.5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1,717,871.93
合计	--	1,717,871.93

上年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证券二级市场可流通的股票。

3. 应收票据

(1) 分类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787,840.11	12,794,196.70
商业承兑汇票	9,451,441.33	4,875,692.00
合计	22,239,281.44	17,669,888.7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4.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346.02	0.92	3,633,346.02	100.00	6,633,346.02	2.01	6,633,346.0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	363,238,512.48	92.37	8,438,442.77	2.32	284,064,784.44	85.91	6,968,730.03	2.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72,228.82	6.71	25,802,296.75	97.84	39,944,425.19	12.08	26,222,215.05	65.65
合计	393,244,087.32	100.00	37,874,085.54	9.63	330,642,555.65	100.00	39,824,291.10	12.04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3,633,346.02	3,633,346.02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3,346.02	3,633,346.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0,738,601.40	82.79	1,482,350.38	238,846,254.67	84.08	753,981.53
1 至 2 年	40,047,995.88	11.03	1,151,254.51	29,182,240.94	10.27	779,052.82
2 至 3 年	9,992,569.54	2.75	816,817.07	5,902,441.92	2.08	390,517.15
3 至 4 年	4,291,092.04	1.18	328,809.57	3,035,885.94	1.07	261,251.65
4 至 5 年	1,635,597.14	0.45	1,116,554.63	2,200,165.45	0.77	182,857.32
5 年以上	6,532,656.48	1.80	3,542,656.61	4,897,795.52	1.73	4,601,069.56
合计	363,238,512.48	100.00	8,438,442.77	284,064,784.44	100.00	6,968,730.0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温州网通国脉公司	货款	2,195,565.00	2,195,565.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承德市信广联有线电视	货款	1,185,000.00	1,185,000.00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货款	1,165,479.76	1,165,479.76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清远市乐华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842,295.78	1,842,295.78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乐华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139,915.66	1,139,915.66	1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528,256.20	7,528,256.20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货款	款项收回	债务人财务状况差	5,029,798.63	2,287,831.58
货款	款项收回	账龄长, 难以收回款项	289,234.44	250,000.00
合计			5,319,033.07	2,537,831.58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CMT 株式会社等	货款	37,397.57	金额小、与客户停止合作等, 确实无法收回。	否
合计		37,397.57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926,045.81	1 年以内	3.54
湖南省电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6,914.31	1 年以内	2.73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非关联方	8,639,176.13	1 年以内	2.2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7,642,775.00	1 年以内	1.94
湖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023,431.50	1 年以内	1.79
合计		47,968,342.75		12.20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5.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826,041.70	51.02	22,577,147.78	40.97
1 至 2 年	1,085,718.46	1.59	32,453,691.65	58.89
2 至 3 年	32,317,615.15	47.34	62,299.42	0.11
3 年以上	32,301.25	0.05	11,780.64	0.03
合计	68,261,676.56	100.00	55,104,919.4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年限	未结算原因
DrakaComteqFrance	32,176,626.57	47.14	非关联方	2—3 年	合同履行中
长飞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4,235,900.00	6.21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6,773,552.17	9.92	关联方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康宁（上海）有限公司	2,460,195.43	3.6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印度 SterliteTechnologyLimited	2,508,179.98	3.6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合计	48,154,454.15	70.54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6. 应收利息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定期存款利息	5,540.67	--	5,540.67	--
合计	5,540.67	--	5,540.67	--

7.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264,172.77	72.21	90,208,062.06	95.70	115,038,661.44	79.66	89,420,400.30	7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28,619,825.68	21.92	1,605,578.67	5.61	8,907,799.52	6.17	1,147,746.53	12.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62,965.67	5.87	1,268,077.20	16.55	20,468,489.77	14.17	1,086,184.56	5.31
合计	130,546,964.12	100.00	93,081,717.93	71.30	144,414,950.73	100.00	91,654,331.39	63.47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往来款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	账龄长, 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26,267,818.08	26,267,818.08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856,110.71	16,800,000.00	80	账龄长, 收回可能性很小
往来款	6,423,734.75	6,423,734.75	100	账龄长, 预计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1,055,665.00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94,264,172.77	90,208,062.06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302,267.96	91.91	--	3,891,833.07	43.69	--
1至2年	724,873.28	2.53	12,894.23	2,832,903.20	31.80	141,645.16
2至3年	81,097.11	0.28	81,097.11	658,210.10	7.39	98,731.52
3至4年	407,053.26	1.42	407,053.26	746,431.00	8.38	223,929.30
4至5年	599,720.00	2.10	599,720.00	135,688.00	1.52	40,706.40
5年以上	504,814.07	1.76	504,814.07	642,734.15	7.22	642,734.15
合计	28,619,825.68	100.00	1,605,578.67	8,907,799.52	100.00	1,147,746.5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头供电局	电费押金	311,760.00	311,76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117,000.00	117,00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电讯金属制品公司	质保金	251,827.10	251,827.1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省邮电实业开发总公司	质保金	237,252.60	237,252.6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联碳公司	质保金	133,961.78	133,961.7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1,801.48	1,051,801.48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木盘厂	材料款	10,017.8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0,017.80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备注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60,844.23	5年以上	30.38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26,267,818.08	5年以上	20.12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债务担保转作 应收债权款	20,856,110.71	2-5年	15.98	已提坏账准备 16,800,000.00元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23,734.75	5年以上	4.92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5年以上	0.81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4,264,172.77		72.21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67,614.43	--	67,614.43	240,350.57	--	240,350.57
原材料	59,503,405.41	11,495,225.42	48,008,179.99	47,676,580.94	9,325,262.25	38,351,318.69
低值易耗品	114,187.77	--	114,187.77	153,473.07	--	153,473.07
委托加工物资	29,917.34	--	29,917.34	29,917.34	--	29,917.34
在产品	48,890,506.20	568,480.44	48,322,025.76	52,286,134.85	1,845,155.46	50,440,979.39
自制半成品	3,847,679.57	1,101,236.45	2,746,443.12	6,383,472.82	2,390,132.95	3,993,339.87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252,374,050.02	20,728,102.78	231,645,947.24	210,897,123.49	25,410,063.36	185,487,060.13
合计	364,827,360.74	33,893,045.09	330,934,315.65	317,667,053.08	38,970,614.02	278,696,439.0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0-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1-12-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325,262.25	2,266,298.93	--	96,335.76	11,495,225.42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4,235,288.41	--	44,005.41	2,521,566.11	1,669,716.89
库存商品	25,410,063.36	464,058.48	--	5,146,019.06	20,728,102.78
合计	38,970,614.02	2,730,357.41	44,005.41	7,763,920.93	33,893,045.0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滞销物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
自制半成品	滞销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价值回升	1.14
库存商品	滞销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定向增发中介费	554,800.00	--
合计	554,800.00	--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详见附注十（三）。

10.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光纤厂房物业专项维修基金	642,545.43	642,545.43
合计	642,545.43	642,545.43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12-31	增减变动	2011-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00,000.00	2,204,321.74	170,320.69	2,374,642.43	21.20	21.20	--	--	--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00	--	--	--	10.00	--	--	--	--
合计		2,304,800.00	2,204,321.74	170,320.69	2,374,642.43	--	--	--	--	--

*本公司原对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线电视公司”）持股比例为 60%，2007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出售有线电视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零元。

12.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296,101.56	--	--	49,296,101.56
其中：房屋、建筑物	44,516,771.56	--	--	44,516,771.56
土地使用权	4,779,330.00	--	--	4,779,33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7,120,262.72	1,609,954.32	--	18,730,217.0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286,028.98	1,502,360.88	--	17,788,389.86
土地使用权	834,233.74	107,593.44	--	941,827.18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2,175,838.84			30,565,884.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230,742.58			26,728,381.70
土地使用权	3,945,096.26			3,837,502.82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2,175,838.84			30,565,884.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230,742.58			26,728,381.70
土地使用权	3,945,096.26			3,837,502.82

本期折旧额 1,502,360.88 元和本期摊销额 107,593.44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 元。

13.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9,917,859.87	344,098,545.36	5,442,809.37	788,573,595.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166,552.55	313,245,044.86	2,001,638.97	458,409,958.44
机器设备	263,442,787.20	26,993,095.08	670,660.42	289,765,221.86
运输工具	2,219,748.18	176,598.28	--	2,396,346.4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088,771.94	3,683,807.14	2,770,509.98	38,002,069.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2,205,930.43	33,074,084.56	3,222,041.43	272,057,973.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198,962.40	9,967,753.97	495,239.33	57,671,477.04
机器设备	165,452,118.23	20,610,852.62	169,903.77	185,893,067.08
运输工具	1,568,115.30	162,885.52	--	1,731,000.82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986,734.50	2,332,592.45	2,556,898.33	26,762,428.6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7,711,929.44			516,515,622.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967,590.15			400,738,481.40
机器设备	97,990,668.97			103,872,154.78
运输工具	651,632.88			665,345.6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102,037.44			11,239,640.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3,825,769.88	--	66,558.64	3,759,211.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5,478.99	--	--	1,085,478.99
机器设备	2,369,063.31	--	--	2,369,063.31
运输工具	2,500.00	--	--	2,50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68,727.58	--	66,558.64	302,168.94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3,886,159.56			512,756,411.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882,111.16			399,653,002.41
机器设备	95,621,605.66			101,503,091.47
运输工具	649,132.88			662,845.64
电子及其他设备	9,733,309.86			10,937,471.54

本期折旧额 33,074,084.56 元。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312,956,982.86 元。

- (2) 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不存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6,531,899.09

- (5) 不存在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	净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八卦岭厂房	19,456,532.00	8,945,714.38	相关政府部门暂不办理
科技园厂房 1-3 层	7,906,500.00	4,901,956.20	原始资料不齐，尚未办理
科技园厂房 4-6 层	28,807,249.00	26,070,675.59	原始资料不齐，尚未办理
信息大厦	24,189,315.55	12,617,347.33	原始资料不齐，尚未办理
龙华厂房	5,275,904.19	3,145,905.45	临时建筑未办理
特发信息港一期办公楼	181,677,055.11	179,759,272.11	2011 年度新完工，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东莞纤缆厂房	127,113,281.61	125,771,473.81	2011 年度新完工，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小计	394,425,837.46	361,212,344.87	

14. 在建工程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特发信息港项目	943.38	--	943.38	98,258,694.98	--	98,258,694.98
光纤厂房改、扩建工程	1,103,181.34	--	1,103,181.34	103,742.00	--	103,742.00
东莞纤缆生产基地	2,718,959.98	--	2,718,959.98	65,524,214.95	--	65,524,214.95
光缆 ERP 项目及设备	1,349,181.30	--	1,349,181.30	1,103,350.86	--	1,103,350.86
电力缆 SST 设备	1,902,505.14	--	1,902,505.14	3,326.00	--	3,326.00
光网科技生产线	4,437,910.63	--	4,437,910.63	3,119,658.24	--	3,119,658.24
光纤拉丝炉改造	197,459.18	--	197,459.18	410,259.18	--	410,259.18
广西吉光厂房零星工程	147,910.59	--	147,910.59	--	--	--
合计	11,858,051.54	--	11,858,051.54	168,523,246.21	--	168,523,246.21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1-12-31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特发信息港项目	24,000	98,258,694.98	83,419,303.51	181,677,055.11	--	943.38	85.92	4,944,509.52	3,042,324.64	5.94-7.05	募股加自筹资金
东莞纤缆生产基地	20,000	65,524,214.95	68,474,672.78	131,279,927.75	--	2,718,959.98	100.57	3,069,233.86	2,633,342.76	6.14-7.05	自筹
合计	44,000	163,782,909.93	151,893,976.29	312,956,982.86	--	2,719,903.36		8,013,743.38	5,675,667.40		

*“特发信息港项目”预算数含购买的土地价款 28,561,971.57 元；“东莞纤缆生产基地”预算数含购买的土地价款 66,755,300.40 元。

(2)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特发信息港项目	已完成规划验收、竣工验收和消防验收，正在办理竣工结算；辅助设施建设和周边景观绿化工程正在进行。	
东莞纤缆生产基地	已完成消防验收，正在办理规划验收、竣工验收和竣工结算。	

15. 无形资产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0,269,209.04	195,434.20	--	150,464,643.24
土地使用权	134,766,264.91	--	--	134,766,264.91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1,611,350.00	--	--	1,611,350.00
计算机软件	648,658.13	195,434.20	--	844,092.33
非专利技术	13,242,936.00	--	--	13,242,93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620,834.75	3,719,858.17	--	25,340,692.92
土地使用权	8,409,292.57	2,315,470.11	--	10,724,762.68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1,611,350.00	--	--	1,611,350.00
计算机软件	343,696.58	80,094.46	--	423,791.04
非专利技术	11,256,495.60	1,324,293.60	--	12,580,789.2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8,648,374.29			125,123,950.32
土地使用权	126,356,972.34			124,041,502.23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			--
计算机软件	304,961.55			420,301.29
非专利技术	1,986,440.40			662,146.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8,648,374.29			125,123,950.32
土地使用权	126,356,972.34			124,041,502.23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			--
计算机软件	304,961.55			420,301.29
非专利技术	1,986,440.40			662,146.80

本期摊销额 3,719,858.17 元。

16.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期末减值准备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335,182.66	--	--	1,335,182.66	--
合计	1,335,182.66	--	--	1,335,182.66	--

上述商誉产生原因系 2010 年度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光纤公司部分股权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光纤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1-12-31
厂房改良工程	192,910.19	2,602,016.72	235,971.16	--	2,558,955.75
设备维修、改造费	--	267,905.97	89,301.99	--	178,603.98
办公室装修费	--	376,730.00	--	--	376,730.00
光纤技术培训费	515,209.09	--	343,472.63	--	171,736.46
合计	708,119.28	3,246,652.69	668,745.78	--	3,286,026.19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91,700.67	3,881,51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842.66
计提辞退福利	498,742.45	573,484.45
可抵扣亏损	--	727,284.29
小计	4,390,443.12	5,185,12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外币应付款项及长期借款汇率变动	1,517,706.95	1,229,415.90
小计	1,517,706.95	1,229,415.90

19.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一、坏账准备	131,478,622.49	3,115,606.96	2,537,831.58	47,415.37	1,053,179.03	130,955,803.47
二、存货跌价准备	38,970,614.02	2,730,357.41	44,005.41	7,763,920.93	--	33,893,045.0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25,769.88	--	--	66,558.64	--	3,759,211.24
合计	174,275,006.39	5,845,964.37	2,581,836.99	7,877,894.94	1,053,179.03	168,608,059.80

*其他减少系转出本年退出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的期初减值准备。

20. 应付票据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0,157,204.48	34,241,826.96
商业承兑汇票	123,541,282.18	103,176,092.71
合计	163,698,486.66	137,417,919.67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63,698,486.66 元。

2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应付账款	254,792,162.09	224,526,508.43
合计	254,792,162.09	224,526,508.43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2)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2. 预收款项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预收账款	74,223,292.59	54,337,232.80
合计	74,223,292.59	54,337,232.80

(1)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公司款项。

23.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92,294.09	92,950,612.21	86,390,512.20	25,852,394.10
二、职工福利费	--	8,942,274.84	8,942,274.84	--
三、社会保险费	2,346,060.05	19,085,029.14	18,381,197.40	3,049,891.79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1,805.05	3,498,985.78	2,705,275.09	2,545,515.74
五、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3,112,382.67	577,636.00	15,417,107.72	8,272,910.95
六、住房公积金	11,573,061.08	6,642,158.24	6,038,029.35	12,177,189.97
合计	58,075,602.94	131,696,696.21	137,874,396.60	51,897,902.55

(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2)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期末余额主要为计提的效益工资, 预计发放时间为 2012

年5月至8月；

(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705,275.09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金额 15,417,107.72 元。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增值税	-10,346,030.51	-8,077,182.35
营业税	212,370.55	85,260.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266.68	29,940.70
企业所得税	1,651,504.08	2,748,074.20
个人所得税	285,088.43	244,757.06
教育费附加	350,816.08	138,605.87
堤围防护费	25,606.33	16,989.73
印花税	66,829.88	27,211.69
合计	-7,486,548.48	-4,786,342.70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127,575,754.44	44,445,382.74
合计	127,575,754.44	44,445,382.74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2)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7。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诺赛特(北美卫星)国际有限公司	8,592,777.27	6.74	非关联方
Tellabs 泰乐公司	7,813,222.17	6.12	非关联方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8,303,036.99	6.51	非关联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筑公司深圳分公司	23,613,525.35	18.51	非关联方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747,586.83	8.42	非关联方
合计	59,070,148.61	46.30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4,645.79	1,481,372.29
合计	1,564,645.79	1,481,372.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原币 (USD)	折人民币	原币 (USD)	折人民币
保证借款	248,321.02	1,564,645.79	223,681.02	1,481,372.29
合计	248,321.02	1,564,645.79	223,681.02	1,481,372.29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 元。

b.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2011-12-31		2010-12-31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48,321.02	1,564,645.79	223,681.02	1,481,372.29
合计	248,321.02	1,564,645.79	223,681.02	1,481,372.29

c.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金额为 0 元。

27. 长期借款

(1) 分类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原币 (USD)	折人民币	原币 (USD)	折人民币
保证借款	5,252,395.23	33,094,817.23	5,485,188.41	36,326,757.28
信用借款	--	27,780,834.98	--	10,077,807.51
抵押借款	--	158,980,447.65	--	136,333,403.99
合计		219,856,099.86		182,737,968.78

上述保证借款由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借款条件	2011-12-31		2010-12-31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4年6月	2032-11-26	USD	7.55-8.10	保证	4,094,315.23	25,797,870.96	4,277,828.41	28,330,774.21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997-1-7	2036-2-15	USD	--	保证	1,158,080.00	7,296,946.27	1,207,360.00	7,995,983.07
中国农业银行贺州世纪支行	2009-9-26	2013-3-26	RMB	6.31	抵押	--	21,500,000.00	--	23,500,000.00
交通银行滨河支行	2010-3-24	2018-4-13	RMB	5.94-7.05	抵押	--	91,480,447.65	--	62,833,403.9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0-10-28	2017-9-14	RMB	6.14-7.05	抵押	--	46,000,000.00	--	50,000,000.00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0-11-8	2017-9-14	RMB	6.14-7.05	信用	--	27,780,834.98	--	10,077,807.51
合计							219,856,099.86		182,737,968.78

28.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光缆厂房拆迁补偿款*1	881,728.31	--	--	881,728.31
光缆厂搬迁费用及损失补偿款*1	12,024,138.60	--	3,826,510.00	8,197,628.60
小计	12,905,866.91	--	3,826,510.00	9,079,356.91
产业技术进步资助款*2	--	3,000,000.00	--	3,000,000.00
合计	12,905,866.91	3,000,000.00	3,826,510.00	12,079,356.91

*1 光缆厂房拆迁补偿事项说明见附注十(二); 光纤厂房拆迁补偿款、搬迁费用及损失补偿款发生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08年度收到光缆厂房拆迁补偿款	75,223,148.00
2	2008年度收到光缆厂搬迁费用及损失补偿款	23,578,674.00
3	收到补偿款项合计(1+2)	98,801,822.00
4	2008年度清理光缆厂房转出房屋建筑物账面净值	72,255,183.69
5	2008年度发生的光缆厂房拆迁前期费用及兴建临时厂房支出	11,443,137.57
6	2009年度发生的搬迁费用及兴建临时厂房支出	1,288,052.63
7	2010年度发生的搬迁费用及其他改造支出	909,581.20
8	2011年度发生的搬迁费用	3,826,510.00
9	支出合计(4+5+6+7+8)	89,722,465.09
10	期末余额合计(3-9)	9,079,356.91

*2 系本公司根据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223 号文《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深圳市市级研究开发中心（技术中心类）建设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于本年度收到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无偿资助的产业技术进步资金，该等资金用于购置《产业技术进步资助资金使用计划表》中列示的设备和仪器。

29. 递延收益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光缆厂搬迁经营损失补偿款*	11,320,803.98	--	11,320,803.98	--
合计	11,320,803.98	--	11,320,803.98	--

*光缆厂房拆迁补偿事项说明见附注十（二）；光缆厂房搬迁经营损失补偿款发生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2008 年度收到光缆厂搬迁经营损失补偿款	83,903,400.00	详见附注十（二）
2	收到补偿款项合计	83,903,400.00	
3	2008 年度从递延收益科目直接列支的由搬迁产生的停产期间的工资、设备折旧费、外协加工以及市场调研费用等	7,914,705.46	据实列支
4	2008 年度应确认的递延收益列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偿收入”	20,000,000.00	按原评估的受益期逐年摊销
5	2009 年度从递延收益科目直接列支的人才储备费及市场调研费用等	6,298,354.95	据实列支
6	2009 年度应确认的递延收益列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偿收入”	16,000,000.00	根据预计搬厂时间，按重新估计的受益期逐年摊销
7	2010 年度从递延收益科目直接列支的人才储备费及市场调研费用等	5,369,535.61	据实列支
8	2010 年度应确认的递延收益列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偿收入”	17,000,000.00	根据预计搬厂时间，按估计的受益期逐年摊销
9	2011 年度从递延收益科目直接列支的费用	900.00	据实列支
10	2011 年度应确认的递延收益列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偿收入”	11,319,903.98	本年度公司光缆厂房已搬迁完毕，相应应确认的递延收益也已全部结转。
11	已列支金额合计（3+4+5+6+7+8+9+10）	83,903,400.00	
12	期末余额合计（2-11）	--	

30. 预计负债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已决诉讼—天元公司案 1	1,598,702.50	--	1,598,702.50	--
未决诉讼—天元公司案 2	--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1,598,702.50	2,000,000.00	1,598,702.50	2,000,000.00

【已决诉讼—天元案 1】发生情况如下：

2005年11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2004）深南法民二初字第16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向广州市天元电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公司）支付设备折旧费、设备租金143,000.00元及案件诉讼费55,702.50元，以前年度本公司根据该判决书，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198,702.50元。

天元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0年5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深中法民二终字第40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向天元公司支付74.3万元及利息（按同期银行计收逾期贷款利率，自1998年6月30日起，计至本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并承担案件受理费39,625.50元及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公司于2010年度根据该判决书，补提了该项预计负债140万元。

2011年9月，本公司与天元公司就上述案件达成和解协议：本公司给付天元公司（2006）深中法民二终字第40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支付款项74.3万元和利息及案件受理费。至此，该案件已终结。

【已决诉讼一天元案2】发生情况如下：

2011年12月，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律师代表天元公司致函本公司：就本公司与天元公司于1997年合作经营一事，要求本公司归还天元公司的资产、设备及支付实际占用天元公司资产、设备期间的使用费及折旧费用130万元；若本公司取得的天元公司的资产、设备已损毁或灭失而不具备返还条件的，则本公司应按双方于1998年3月1日签订的《协议书》中关于天元公司将价值4,434,992.98元的净资产折成200万元交本公司经营的约定及已实际交付的事实，由本公司直接归还天元公司2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根据此案件的上述情况，在本年度计提预计负债200万元。

31. 股本

项目	2010-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1-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0,000,000.00	--	--	--	--	--	250,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0	--	--	--	--	--	250,000,000.00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股本溢价	464,606,171.37	--	--	464,606,171.37
其他资本公积	36,013,261.05	--	1,399,052.43	34,614,208.62
合计	500,619,432.42	--	1,399,052.43	499,220,379.99

本期减少系因本公司于本年度转让持有的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而转出相应的资本公积（股权转让事项详见附注四（三）说明）。

33. 盈余公积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699,870.52	3,279,579.31	--	23,979,449.83
合计	20,699,870.52	3,279,579.31	--	23,979,449.83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615,056.1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615,056.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68,772.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79,579.31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74,137.35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98,224,866.63	1,009,568,623.34
其他业务收入	48,638,111.28	54,149,807.80
合计	1,246,862,977.91	1,063,718,431.14
主营业务成本	997,116,861.36	853,111,799.46
其他业务成本	41,495,494.62	41,368,568.23
合计	1,038,612,355.98	894,480,367.69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光纤光缆销售	985,395,904.73	823,931,969.64	819,833,599.31	686,461,880.00
光传输设备销售	151,896,802.32	116,736,468.61	144,629,745.87	123,765,413.10
铝电解电容器销售	60,932,159.58	56,448,423.11	45,105,278.16	42,884,506.36
合计	1,198,224,866.63	997,116,861.36	1,009,568,623.34	853,111,799.4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51,943,042.39	4.1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32,681,552.20	2.6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8,819,914.53	2.31
泰国 MCI-Draka	25,291,229.97	2.0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24,927,244.44	2.00
合计	163,662,983.53	13.13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1,450,172.98	2,018,290.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8,700.10	418,840.88
教育费附加	2,839,053.57	1,298,136.01
其他	--	43,215.20
合计	8,297,926.65	3,778,482.41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三。

37. 销售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及相关费用	20,089,119.11	18,036,997.93
劳动保护费	1,017,078.38	827,354.63
水电费及办公费	4,030,654.68	3,027,226.79
会议费及差旅费	9,667,663.55	9,914,432.88
业务服务费	10,994,948.02	7,935,288.26
交通通讯费	2,821,378.38	2,233,566.31
租赁费	1,423,576.87	1,109,271.45
运输费	1,722,926.32	922,117.53
广告宣传费	577,203.77	425,179.84
展览费	1,534,175.62	1,118,463.29
招标费用	1,076,168.45	883,084.35
折旧费	377,908.42	339,915.87
厂验费用	216,265.20	437,503.80
其他	4,766,532.27	2,373,537.48
合计	60,315,599.04	49,583,940.41

38. 管理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工资及相关费用	28,157,731.85	20,242,258.09
住房公积金*1	3,241,748.41	11,389,461.08
员工搬迁补偿*2	--	19,358,353.00
劳动保护费	344,600.20	472,610.80
水电办公费	3,663,993.60	4,122,039.12
会议差旅费	4,012,213.84	4,000,218.67
业务费	1,432,296.97	1,149,990.77
交通通讯费	2,483,310.91	2,644,176.29
租赁费	226,646.78	278,023.74
董事会会费	1,135,081.13	1,142,411.16
审计咨询费	1,272,615.08	724,434.20
法律诉讼费	955,679.48	303,364.05
税金	1,662,063.35	1,497,617.07
折旧及摊销	6,921,339.00	5,830,940.93
研究费用	38,746,562.05	31,874,032.40
其他	2,427,162.10	129,710.94
合计	96,683,044.75	105,159,642.31

*1 与上年金额差异较大原因系：2010 年度本公司根据《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深国资局【2010】274 号文，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追缴住房公积金，2009 年度需追缴住房公积金 515 万元，2010 年度需追缴住房公积金 642 万元，共需追缴住房公积金 1157 万元，其中：计入 2010 年度管理费用 1139 万元，计入其他业务支出 3 万元，计入在建工程 15 万元。

*2 与上年金额差异较大原因系：本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龙华光缆生产基地整体搬迁至东莞纤缆生产基地，公司由此需与该部分员工解除已签订的未到期合同。2010 年度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以及《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有关规定，对 783 名员工计提搬迁补偿，补偿总金额为 1936 万元。

39. 财务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6,729,736.04	2,223,250.91
减：利息收入	3,922,901.87	2,598,152.86
汇兑损失	1,277,683.00	1,178,848.96
减：汇兑收益	3,479,956.06	3,070,902.52
其他	1,266,042.74	704,744.26
合计	1,870,603.85	-1,562,211.25

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坏账损失	577,775.38	-17,386,645.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86,352.00	7,173,378.55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3,264,127.38	-10,213,267.22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9,511.07
合计	--	-39,511.07

42.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320.69	123,042.8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779.11	625,23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3,071.70	--
合计	-1,407,386.72	748,282.2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170,320.69	123,042.87
合计	170,320.69	123,042.87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本年处置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所产生的投资收益，详见附注四（三）说明。

4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97.59	27,716,847.77	4,897.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897.59	341,012.08	4,897.5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27,375,835.69	--
光缆厂搬迁经营损失补偿款*（1）	11,319,903.98	17,000,000.00	11,319,903.98
政府补助*（2）	401,046.00	578,074.05	401,04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4,221.37	--	584,221.37
其他	172,458.55	448,106.52	172,458.55
合计	12,482,527.49	45,743,028.34	12,482,527.49

*（1）本期发生额系光缆厂房拆迁补偿净收益，说明见附注五.29。

*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付的专利资助费	171,046.00	--
南山区财政局拨付的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
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标准研制类项目资助资金	200,000.00	--
新一代宽带城域网接入系统项目补助	--	123,674.05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拨付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	5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局拨付知识产权公共平台经费补贴费	--	200,000.00
深圳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奖金	--	2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付专利资助费	--	4,400.00
合计	401,046.00	578,074.05

4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11,075.24	22,123.01	1,711,075.24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11,075.24	22,123.01	1,711,075.24
计提预计负债*	2,000,000.00	1,400,000.00	2,000,000.00
对外捐赠	80,000.00	47,002.50	80,000.00
盘亏损失	--	23,914.46	--
其它	192,258.26	310,852.13	192,258.26
合计	3,983,333.50	1,803,892.10	3,983,333.50

*计提原因详见附注五.30。

4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07,681.91	3,256,781.2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082,971.38	1,278,994.24
合计	2,990,653.29	4,535,775.50

所得税税率详见附注三。

4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68,772.79	62,757,550.32
已发行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币元）	0.1471	0.2510
稀释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币元）	0.1471	0.2510

47.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往来款	626,750.44	6,181,276.30
政府补助	401,046.00	578,074.05
利息收入	3,922,901.87	2,598,152.86
合计	4,950,698.31	9,357,503.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往来款*	78,349,835.75	22,323,723.59
销售费用	40,158,200.69	31,010,936.09
管理费用	31,588,693.34	27,838,104.87
其他营业外支出	192,258.26	--
银行手续等	1,266,042.74	704,744.26
捐款支出	80,000.00	47,002.50
合计	151,635,030.78	81,924,511.31

*含支付给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往来款 76,956,780.73 元。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年新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光纤公司期初货币资金余额	--	67,803,698.80
合计	--	67,803,698.80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920,474.24	62,603,608.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4,127.38	-10,213,267.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576,445.44	32,709,507.83
无形资产等摊销	3,827,451.61	3,186,853.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8,745.78	631,36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8,560.95	-27,694,724.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16.7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9,511.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29,736.04	2,223,250.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7,386.72	-748,28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680.34	-635,43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291.05	83,731.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60,307.66	-30,387,202.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59,694.87	-46,944,043.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588,334.07	104,710,332.35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20,803.98	-22,493,20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45,624.33	67,071,993.9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3,180,080.70	356,267,591.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267,591.51	270,371,517.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1,717,871.9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717,871.93	904,6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05,382.74	86,709,345.8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已扣除支付给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往来款 76,956,780.73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一、现金	313,180,080.70	356,267,591.51
其中：库存现金	24,103.91	65,207.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2,403,672.95	329,287,93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752,303.84	26,914,453.64
二、现金等价物	--	1,717,871.93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180,080.70	357,985,463.44

附注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深圳市	刘爱群	*	158,282 万元	49.14	49.14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旅游产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3.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四（一）。

4.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一、联营企业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设计、制造、加工和销售光缆、电缆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及工程服务	1085万元	21.20	21.20	24,586,596.58	13,384,509.66	11,202,086.92	38,740,786.72	803,399.47	联营公司
二、其他企业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有线电视系统用的干线放大器及前端设备等	--	10	--	--	--	--	--	--	占股20%以下公司

*本公司原对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线电视公司”）持股比例为 60%，2007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出售有线电视公司 5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零元。

5.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香港企荣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中国通广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占股 20% 以下公司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特发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6.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34,859,378.36	28,429,155.09
合计		34,859,378.36	28,429,155.09

(2) 销售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4,998,178.06	12,800,369.58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61,570.09	47,179.49
合计		15,159,748.15	12,847,549.07

(3) 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211,496.00	167,571.20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25,484.20	25,484.40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647,648.40	515,122.40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672,489.20	534,880.13
合计		1,557,117.80	1,243,058.13

(4) 支付工程监理费用以及工程服务费用

关联方	支付费用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费	573,207.73	965,970.45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费	580,000.00	--
合计		1,153,207.73	965,970.45

(5)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股权转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57,717,600.00	75%	--	--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股权转让	以市场公允价协商	19,239,200.00	25%	--	--
合计				76,956,800.00	100%	--	--

股权转让事宜详见附注四（三）。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630,937.02	3,630,937.02	3,633,346.02	3,633,346.02
应收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3,367.80	--	3,367.80	--
预付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6,773,552.17	--	1,543,798.69	--
其他应收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99.80	--	--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64,534.00	--	--	--
其他应收款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67,009.60	--	--	--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13,166,568.90	3,424,374.98
其他应付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28,928.00	28,92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	11,588.40

附注七、 或有事项

（一）诉讼事项

2003年9月10日、12日，本公司与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汉唐证券”）签署《关于委托国债投资之协议书》，委托国债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00万元和人民币2000万元，委托期限为一年。上述投资已分别于2004年9月10日、12日到期，但汉唐证券未能如期兑付投资本金和约定收益。本公司于2004年9月起诉汉唐证券，要求返还本公司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并向法院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冻结了汉唐证券实际持有的部分股权。2006年本公司向法院申请继续冻结并已得到执行，续封期限自2006年8月24日至2007年8月23日。2005年汉唐证券已被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托管，进入行政清算阶段。2007年9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汉唐证券破产清算一案。2008年，本公司向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申报破产债权并参加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会议。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债权人分配款3,569,579.29元。2011年2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1月17日出具的“（2007）深中法民七字第16-74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对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下达了终审裁定。2011年3月至4月，根据《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本公司收到分得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的现金2,278,952.62元及五只股票折合人民币17,883,650.01元，共计收到20,162,602.63元。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针对该项债权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6,267,818.08元，账面净值为零元。

（二）资产抵押

1、本公司于2010年7月将拥有的梅林长虹厂房抵押给深圳市交通银行滨河支行，用于签订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抵押合同。

2、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将拥有的南山区科技园T305-0019号地块抵押给深圳市交通银行滨河支行，用于签订人民币12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为自2009年12月17日至2018年4月13日。

3、本公司于2009年9月将拥有的东莞两块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于签订人民币5000万元的中/长期人民币借款合同，抵押贷款期限为自2009年9月14日至2019年9月14日止。

4、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拥有的厂房、职工食堂以及水泵房抵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贺州分行，用于签订人民币 2500 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主合同贷款期限为四年。

附注八、 承诺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2年4月23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母公司2011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9,516,213.76元；合并报表2011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5,874,137.35元。董事会建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案为：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配预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

附注十、 其它重要事项

（一）债务担保转作债权

本公司在2001年11月至2004年11月期间为河南中牟广电局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计人民币1710万元，对于该项被担保的债务，债务人同时向债权人提供了财产抵押。

2005年至2006年间，债权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通过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对上述担保金额、相应利息及一切实现债权的费用在对债务人抵押房产变卖后清偿不足部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于2005年已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1600万元。

200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中双方约定：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将其持有对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民币1710万元及截止2005年11月20日之应收利息人民币3,377,677.57元，以人民币200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债权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收到全部转让价款之日起归本公司享有和行使。截止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将上述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付至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指定的深圳长城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账户中。

基于协议约定，本公司自付清转让价款之日起从担保人转为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本公司以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作为应收款的初始计量，考虑到债务人抵押的房产，本公司按

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了坏账准备 1680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入 1600 万元，2007 年度补提坏账准备 80 万元。

公司于 2008 年度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并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2008 年经深圳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三次，均流拍，最后河南中牟广电局于 2009 年 8 月将抵押物作价 6,741,026.00 元抵债予本公司，并已办妥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但该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证仍在办理中，且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账面应收河南中牟广电局款 2086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680 万元，账面净值 406 万元。

（二）拆迁补偿

本公司拥有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龙华光缆厂房因城市建设需要（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建设）列入拆迁范围。2008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轨道交通 4 号线拆迁办公室（下称“甲方”）、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乙方”）签订了“深 4 线拆字（2008）第 004 号”《拆迁补偿协议书》。本公司与甲方、乙方协商，就土地上青苗、建筑物、附着物及其他拆迁补偿安置事项达成如下约定：

1、深圳市政府将收回乙方龙华工业园土地 14 万多平方米，包括本公司光缆厂房区域约 2 万平方米土地；

2、经甲方委托深圳市房地产估价中心对本公司光缆厂房所占 A816—0011 的地块上的青苗、建筑物及附着物进行市场评估，依据评估报告（深房估字[2007]296 号）确定评估价和补偿费用（补偿金）为 75,223,148.00 元；甲方委托深圳市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光缆厂因 4 号线建设影响的经营损失和设备搬迁费用进行评估，依据深国众联报字（2007）第 2—C1104 号评估报告确定本公司光缆厂设备搬迁费用及损失为 23,578,674.00 元；依据深国众联报字（2007）第 2—C1105 号评估报告确定的因轨道交通 4 号线项目建设造成本公司的经营损失为 83,903,400.00 元。本公司以上三项共获得总补偿费为 182,705,222.00 元。

3、协议各方同意上述土地的青苗、建筑物、附着物、及经营损失和设备搬迁费的最终补偿价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审计价为准。

4、协议规定了拆迁后土地的安排。依据 2006 年 3 月 13 日深圳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第

二次会议纪要，乙方龙华工业园拆迁和收回后剩余的土地（包括本公司光缆厂房拆迁后剩余的土地），将由乙方进行商住开发。因此，协议约定：乙方对本公司光缆厂所占工业地块的补偿事宜，在乙方与市政府有关部门签订《收地补偿协议书》后，乙方以《收地补偿协议书》签订的时间为评估时点，按照工业用地市场地价标准，经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对本公司予以货币补偿，并另行签订协议。

上述补偿价 182,705,222.00 元业经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本公司已于 2008 年度全部收到该等补偿费；本公司约定与乙方的土地补偿协议也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签订。

根据上述约定及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公司将收到光缆厂房拆迁补偿款和光缆厂搬迁费用及损失补偿款共计 98,801,822.00 元列入“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详见附注五.28）；将收到经营损失补偿款 83,903,400.00 元列入“递延收益”科目核算（详见附注五.29）；乙方对本公司光缆厂所占工业地块，已于 2010 年通过出售其拥有的特发工业大厦厂房的转让款进行补偿。

（三）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11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议案；该方案取得深圳市国资委批复同意；并经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正式向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申请材料，并于 2012 年 2 月 1 日收到证监会反馈意见通知书。

2012 年 2 月，本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对原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该调整方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以及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3 月 5 日，该调整方案得到深圳市国资委批复同意。

本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向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股票修订补正申请文件及反馈意见回复文件；后又根据预审员口头反馈意见，于 2012 年 4 月 9 日再次提交反馈意见的相关回复材料；目前，处于预审员审核反馈意见回复材料阶段。

附注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346.02	1.20	3,633,346.02	100.00	6,633,346.02	2.50	6,633,346.0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	282,692,558.81	93.43	6,127,898.18	2.17	240,664,773.29	90.83	4,836,987.48	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44,455.91	5.37	15,674,523.84	96.49	17,665,407.78	6.67	13,603,021.28	77.00
合计	302,570,360.74	100.00	25,435,768.04	8.41	264,963,527.09	100.00	25,073,354.78	9.46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3,633,346.02	3,633,346.02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3,346.02	3,633,346.0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279,703.10	79.69	--	198,179,315.03	82.34	--
1至2年	35,497,303.44	12.56	528,353.65	27,838,449.74	11.57	577,484.14
2至3年	9,572,333.53	3.39	690,746.27	5,626,082.72	2.34	307,609.39
3至4年	4,222,752.04	1.49	294,639.57	3,010,258.88	1.25	248,438.12
4至5年	1,621,925.24	0.57	1,105,617.11	2,166,050.43	0.90	155,565.30
5年以上	6,498,541.46	2.30	3,508,541.58	3,844,616.49	1.60	3,547,890.53
合计	282,692,558.81	100.00	6,127,898.18	240,664,773.29	100.00	4,836,987.4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温州网通国脉公司	货款	2,195,565.00	2,195,565.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承德市信广联有线电视	货款	1,185,000.00	1,185,00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货款	1,165,479.76	1,165,479.76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朗天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928,448.26	928,448.26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凯达光纤光缆公司	货款	771,664.00	771,664.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246,157.02	6,246,157.02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货款	款项收回	债务人财务状况差	5,029,798.63	2,287,831.58
合计			5,029,798.63	2,287,831.58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7,642,775.00	1年以内	2.53
湖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023,431.50	1年以内	2.32
新疆新能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926,045.81	1年以内	4.60
湖南省电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6,914.31	1年以内	3.55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非关联方	8,639,176.13	1年以内	2.86
合计		47,968,342.75		15.8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分类

种类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264,172.77	52.24	90,208,062.06	95.70	115,038,661.44	64.11	89,420,400.30	7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79,324,943.40	43.96	1,605,578.67	2.02	8,182,246.73	4.56	1,147,746.53	14.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63,558.52	3.80	1,241,942.60	18.09	56,206,489.07	31.33	1,083,478.56	1.93
合计	180,452,674.69	100.00	93,055,583.33	51.57	179,427,397.24	100.00	91,651,625.39	51.08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26,267,818.08	26,267,818.08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856,110.71	16,800,000.00	80	账龄长, 收回可能性很小
往来款	6,423,734.75	6,423,734.75	100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1,055,665.00	1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94,264,172.77	90,208,062.0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075,737.43	97.16	--	3,166,280.28	38.70	--
1至2年	656,521.53	0.83	12,894.23	2,832,903.20	34.62	141,645.16
2至3年	81,097.11	0.10	81,097.11	658,210.10	8.04	98,731.52
3至4年	407,053.26	0.51	407,053.26	746,431.00	9.12	223,929.30
4至5年	599,720.00	0.76	599,720.00	135,688.00	1.66	40,706.40
5年以上	504,814.07	0.64	504,814.07	642,734.15	7.86	642,734.15
合计	79,324,943.40	100.00	1,605,578.67	8,182,246.73	100.00	1,147,746.5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头供电局	电费押金	311,760.00	311,76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117,000.00	117,000.0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电讯金属制品公司	质保金	251,827.10	251,827.1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省邮电实业开发总公司	质保金	237,252.60	237,252.60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联碳公司	质保金	133,961.78	133,961.78	1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1,801.48	1,051,801.48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木盘厂	材料款	10,017.8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0,017.80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备注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60,844.23	5年以上	21.98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26,267,818.08	5年以上	14.56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856,110.71	2-5年	11.56	已提坏账准备16,800,000.00元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23,734.75	5年以上	3.56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1,055,665.00	5年以上	0.59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4,264,172.77		52.2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净额
对子公司投资	218,728,133.32	--	218,728,133.32	283,944,105.06	--	283,944,105.06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74,642.43	--	2,374,642.43	2,204,321.74	--	2,204,321.74
合计	221,102,775.75	--	221,102,775.75	286,148,426.80	--	286,148,426.8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余额	2010-12-31	本年追加投资	本年权益调整额	本年分红	本年减少投资	累计权益增减额	2011-12-31	减值准备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1.20	2,300,000.00	2,204,321.74	--	170,320.69	--	--	74,642.43	2,374,642.43	--
合计		2,300,000.00	2,204,321.74	--	170,320.69	--	--	74,642.43	2,374,642.43	--

(3)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初始投资金额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减值准备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10	4,800.00	--	--	--	--	--

*本公司原对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线电视公司”）持股比例为 60%，2007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出售有线电视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零元。

(4) 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初始投资金额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12-31	减值准备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	78,236,611.74	78,236,611.74	--	78,236,611.74	--	--
广西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5%	33,825,000.00	33,825,000.00	--	--	33,825,000.00	--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	18,300,000.00	21,848,160.00	9,777,040.00	--	31,625,200.00	--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1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	--	37,000,000.00	--
东莞市特发光电通信有限公司	1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	--	33,000,000.00	--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1%	2,040,000.00	2,040,000.00	3,243,600.00	--	5,283,600.00	--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51%	77,994,333.32	77,994,333.32	--	--	77,994,333.32	--
合计		280,395,945.06	283,944,105.06	13,020,640.00	78,236,611.74	218,728,133.32	--

*本期减少系本公司持有的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股权已转让，详见附注四（三）说明。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4,297,156.00	850,392,068.83
其他业务收入	33,391,579.22	39,598,993.89
合计	997,688,735.22	889,991,062.72
主营业务成本	827,439,492.74	743,398,003.11
其他业务成本	26,074,627.84	25,459,584.08
合计	853,514,120.58	768,857,587.1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光缆销售	803,872,834.85	702,337,828.75	699,716,355.65	613,627,735.25
光传输设备销售	151,896,802.32	116,736,468.61	144,629,745.87	123,765,413.10
铝电解电容器销售	8,527,518.83	8,365,195.38	6,045,967.31	6,004,854.76
合计	964,297,156.00	827,439,492.74	850,392,068.83	743,398,003.1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24,927,244.44	2.5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51,943,042.39	5.2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32,681,552.20	3.2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28,819,914.53	2.88
广东省电信有限公司	24,225,940.74	2.43
合计	162,597,694.30	16.30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320.69	123,042.8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61,195.52	601,237.7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4,331,610.00	2,745,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85,811.74	--
合计	254,923.43	3,469,280.6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4,331,610.00	2,745,000.00
合计	4,331,610.00	2,745,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170,320.69	123,042.87
合计	170,320.69	123,042.87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	-1,285,811.74	--
合计	-1,285,811.74	--

本公司账面对新星索公司的投资成本为 7,823.66 万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新星索公司账面已审计净资产为 7,695.68 万元，转让价款与账面已审计净资产一致。账面投资成本与所收到转让价款总额的差异以及办理股权转让手续费为本次的转让亏损额。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43,432.66	66,470,914.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99,766.33	-17,259,420.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977,806.52	19,096,195.44
无形资产等摊销	1,796,400.68	1,411,325.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301.99	203,014.12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9,660.95	-27,706,998.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8,951.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86,319.20	1,420,187.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923.43	-3,469,28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376.36	198,08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291.05	83,731.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26,953.01	-32,984,934.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82,517.89	-61,864,544.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75,971.12	145,672,340.92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20,803.98	-22,493,20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9,566.41	68,796,357.2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8,733,752.04	256,340,765.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340,765.30	225,336,518.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1,632,551.9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32,551.93	609,43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39,565.19	32,027,368.4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中已扣除支付给深圳新星索光纤光缆通讯有限公司往来款 76,956,780.73 元。

附注十二、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1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3,105.95	为处置固定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20,949.98	详见附注五、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项目	2011 年度	说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00,000.00	详见附注五、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0,779.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37,831.5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4,421.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0,912.1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61,636.39	
合计	9,276,769.6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68,772.79	4.7042	0.1471	0.1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92,003.15	3.5383	0.1100	0.1100
2010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757,550.32	8.5626	0.2510	0.25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21,961.56	2.2998	0.0653	0.0653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说明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资产类:					
固定资产	512,756,411.06	203,886,159.56	308,870,251.50	151.49	变动额主要是基建项目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本年度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详见附注五、13和14。
在建工程	11,858,051.54	168,523,246.21	-156,665,194.67	-92.96	
负债类:					
预收款项	74,223,292.59	54,337,232.80	19,886,059.79	36.60	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486,548.48	-4,786,342.70	-2,700,205.78	-56.41	期末购进原材料较多, 相应可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大。
其他应付款	127,575,754.44	44,445,382.74	83,130,371.70	187.04	变动额主要是应付特发信息港项目和东莞纤缆生产基地工程款。
损益类: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97,926.65	3,778,482.41	4,519,444.24	119.61	变动额主要是应交流转税的增加和城建税税率由1%上调至7%以及新增地方教育费附加3%。
财务费用	1,870,603.85	-1,562,211.25	3,432,815.10	219.74	变动额主要是本公司基建工程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 相应的利息也停止资本化, 计入本期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3,264,127.38	-10,213,267.22	13,477,394.60	131.96	变动额主要是上年度转回了对汉唐证券计提的减值准备。
营业外收入	12,482,527.49	45,743,028.34	-33,260,500.85	-72.71	变动额主要是上年度特发集团用厂房对本公司光缆厂所占工业用地进行补偿产生收益 2738万元。
营业外支出	3,983,333.50	1,803,892.10	2,179,441.40	120.82	变动额主要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比上年增加 156万元, 详见附注五、4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4月25日